【文史台灣學報】
第十六期，頁29-76
民國 111 年 09 月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

戰後旅滬台灣同鄉會之糾葛與真相的探索

李根培 [i]

摘要

2021 年 4 月，坊間出版一書名為《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該書內容是林本源製糖會社的創立及經營過程的記錄。書中揭示資本家觀點，訴說日治時期之二林蔗農事件的始末，以及導致之後的林本源製糖株式會社轉讓事件。

然而，該書監修許玉暄以為二林蔗農事件首謀的李應章，身繫囹圄出獄後潛赴廈門，之後移居上海。她追蹤李應章之人生旅程，發現戰後李應章與楊肇嘉在上海為選舉旅滬台灣同鄉會理事長，而發生一段撲朔迷離的競爭。這引起筆者對這段事蹟的探索。事實又如何？是否存在著想像與建構？

許玉暄的母親楊女士，是楊肇嘉的姪女，許丙的長媳。許玉暄在「編後語」以大篇幅對於爭議的感嘆。筆者拜讀先行研究及各項歷史檔案文獻，查閱當時報章期刊所載以及各項傳記回憶錄著作，依循脈絡查證考訂，耙梳台灣旅滬同鄉會之籌備經過，解題糾葛與真相，釐清虛實，提供給史料研究者參酌。

關鍵詞：旅滬台灣同鄉會、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李應章、李偉光、楊肇嘉、二林蔗農事件

---

i 台灣二林蔗農事件文化協會理事長；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
來稿日期：2022.02.16　通過刊登：2022.09

Explore on complications and truth of Taiwan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after the war

Lee, Ken-Pei*

Abstract

In April 2021,the bookstore will publish a book. *Erlin of Industrialist: Lin Benyuan Sugar Manufacturing Relation Incident* is the recording of the foundation and operational process of Ben-Yuan Lin Sugar Refining Company, Ltd. It discloses the perspective of capitalist and the history of the Erlin Sugarcane Peasant Incident in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which resulted in the subsequent transfer of Ben-Yuan Lin Sugar Refining Company, Ltd.

However, according to the supervision of *Erlin of Industrialist: Lin Benyuan Sugar Manufacturing Relation Incident*, Yu-Hsuan Hsu, several years after being discharged from the prison, the chief instigator of the Erlin Sugarcane Peasant Incident, Ying-Chang Lee, arrived in Amoy and moved to Shanghai. Yu-Hsuan Hsu followed the trail of the life of Ying-Chang Lee and realized that after the war, there was a complicated competition between Ying-Chang Lee and Chao-Chia Yang in the selection of the director of Taiwan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The author was thus motivated to explore the story. What is the fact of the capitalist? Are there imagination and construction? This study aims to respond to these questions.

* President, Taiwan Gierim Sugarcane Farmers Incident Cultural Association
PhD student in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CCU.

The mother of Yu-Hsuan Hsu, Ms. Yang, is the niece of Chao-Chia Yang and the eldest daughter-in-law of Bing Hsu. *Erlin of Industrialist: Lin Benyuan Sugar Manufacturing Relation Incident* was published by the later generations of the operator of Ben-Yuan Lin Sugar Refining Company, Ltd., and it depicts the controversy between Ying-Chang Lee and Chao-Chia Yang in the editor's notes. What wa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rlin Sugarcane Peasant Incident and Taiwan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after the war? This study thus conducted the research and clarified the planning process of Taiwan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as well as the complication and truth as reference for the historical researchers.

Keywords：Taiwan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Taiwan Reconstruction Association, Shanghai Branch, Lee Ying-Chang, Lee Wei-Guang, Yang Chao-Chia, The Erlin Sugarcane Peasant Incident

一、前言

2021 年 4 月，坊間出版一書名為《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以下簡稱：該書），該書依據許丙[1]（1891-1963）手稿，由許伯埏[2]（1917-1991）補述，並由許玉暄[3]加筆監修，蒼璧公司出版。[4]書中內容記錄林本源製糖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林糖）的經營過程，述說二林蔗農事件的前因與始末，以及之後的林糖轉讓事件。該書揭示資本家觀點，其企圖心值得肯定。

許玉暄的母親楊女士，是楊肇嘉的姪女，是許丙的長媳。然而，二林蔗農事件首謀的李應章，身繫囹圄出獄後潛赴廈門，再移居上海。許玉暄發現戰後李應章與楊肇嘉在上海為了籌備旅滬台灣同鄉會，而發生一段撲朔迷離的選舉恩怨。事實又如何？是否存在著想像與建構？該書的「編後語」以大篇幅對於爭議的感嘆，但也留下許多有待商榷的問題。這是本文的問題意識。二林蔗農事件與戰後在上海的旅滬台灣同鄉會之間的關聯？真相如何？是筆者探索的趣旨。

近年來關於戰後此段事蹟的主要研究者有台灣史學者許雪姬，她在 2012 年 6 月撰寫〈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5]繼而，在 2016 年 6 月撰寫〈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6]與楊肇嘉相關的剪報與刊物則可見許雪姬主編的《二二八事件期間上海、南京、台灣報紙

---

[1] 許丙（1891-1963），字芷英，台灣淡水人，台灣總督府國語學校國語部畢業，1916 年擔任林本源總事務所第一房庶務長，1918 年任淡水信用組合理事，1920 年被任命為台北市協議會會員，1927 年被任命為台北州協議會會員，1930 年任台灣總督府評議員，1945 年獲選為日本貴族院議員。他活躍於商界手腕靈活，政商關係良好，但 1946 年 2 月以參加「台灣獨立事件」嫌疑被捕，翌年 7 月被判刑一年十個月。1950 年出任台灣省主席吳國楨之省政府顧問。（參見許雪姬，〈許丙先生年表〉，《許丙、許伯埏回想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頁 183-185；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三）一九四一年》（台北：中研院台史所、近史所，2007），頁 34；黃溪海，《我生之旅：黃溪海七十自述》（台北：永業出版社，2001），頁 81。）

[2] 許伯埏（1917-1991），字敏寬，為許丙先生長子。

[3] 許玉暄，財團法人華岡法學基金會董事。

[4]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台北：蒼璧出版有限公司，2021）。

[5] 許雪姬，〈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台灣學研究》第 13 期（2012.06），頁 1-32。

[6]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興大歷史學報》第 30 期（2016.06），頁 81-116。

資料選輯》上下冊；[7]2017 年 2 月 24 日許雪姬發表〈戰後北平、上海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聲援行動〉，[8]前文後改寫為〈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增加南京及東北地區，史料取材增加《上海文史資料選輯（上海台盟專輯）》〈台灣旅滬同鄉會〉資料。[9]

本文運用的歷史檔案有陳雲林總主編的《館藏民國台灣檔案匯编》第八十四冊，善後救濟總署案卷目錄文稿；[10]許雪姬主編的《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中、下三冊；[11]蕭碧珍主編的《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細目 7》。[12]還有戰後上海報紙《申報》、《文匯報》、《大公報》等，登載台灣同鄉會訊息，以及王鍾麟[13]主編，王麗明[14]在上海發行的《台灣月刊》雜誌，完整記錄台灣旅滬同鄉會第

---

[7] 許雪姬主編，《二二八事件期間上海、南京、台灣報紙資料選輯》上下冊（台北：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2016）。

[8] 許雪姬，〈戰後北平、上海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聲援行動〉，發表於中研院台史所、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主辦「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研討會」（2017 年 2 月 24 日）。

[9] 許雪姬，〈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收於許雪姬主編，《七十年後的回顧：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論文集》（台北：中研院台史所、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2017），頁 91-141。

[10] 陳雲林總主編，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編，《館藏民國台灣檔案匯编》（北京：九州出版社，2007）。

[11]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中、下三冊（台北：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2017）。

[12] 蕭碧珍主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細目 7》（南投：國史館台灣文獻館，2017）。

[13] 王鍾麟（1893-1962），嘉義人，為清名將王得祿之後代，父親王子景。1909 年嘉義公學校畢業後，隨即赴日就學，1920 年畢業於京都帝國大學法科政治學部。返台後擔任執業律師，並參加台灣文化協會，1927 年加入台灣民眾黨，任中央委員，與謝春木主持政治部。1929 年與張錫祺等以台灣民眾黨代表身份，前往南京參加中山陵奉安大典，因未帶委任狀被拒。因其發表〈反對日本對華政策之聲明〉遭到日本當局注意，1930 年為避憲警的逮捕潛赴上海，於當地執律師業，並任教於上海日東亞同文學院，共 16 年。與王麗明、廖文奎發行《台灣月刊》，擔任編輯。擔任旅滬台灣同鄉會常務理事，並負責組織部任務。1946 年底因父病重而返台，未再返回上海。1947 年二二八事件發生，在地方人士敦請下出面擔任軍民翻譯，與陳澄波等人同赴嘉義水上機場與國軍談判，事後僅許世賢、林文樹與王鍾麟三人得以倖免未遭逮捕。是年年底國大代表選舉中不幸敗給劉傳來。此後專心從事律師工作，後以肝病亡故。（參見許雪姬總策畫，《台灣歷史辭典》四版（台北：行政院文建會，2006），頁 218；賴彰能編纂，《嘉義市志》卷七〈人物志〉（嘉義：嘉義市政府，2004），頁 373-374。）

[14] 王麗明又名王金逐，1907 年出生於台灣台南縣。根據王麗明之子王安生口述，王宇靖整理的〈王麗明醫師的赤子情〉提到：「他（指王麗明）於 1946 年即參加中國民主同盟，父親的診所實為民盟中央地下聯絡站之一。」（參見王安生口述、王宇靖整理，〈王麗明醫師的赤子情〉，收於上海市台灣同胞聯誼會編，《滬上台灣人》I（上海：上海市台灣同胞聯誼會，2005），頁 24-31。）王麗明曾於 1946 年 10 月 3 日，台灣同鄉會李偉光會長宴請林獻堂之台灣光復致敬團的宴席上，說出有關讓當時台灣人最感不平的事，所謂漢奸問題，葉榮鐘聽到他的論調不禁破口大罵。（參考林獻堂著、

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紀錄。

此外，楊肇嘉的《楊肇嘉回憶錄》[15]有豐富的記載。其他相關的資料有葉榮鐘編的《楊肇嘉先生榮哀錄》，[16]李君晰編的《楊肇嘉先生的追思錄》，[17]以及張炎憲在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夏季學校」的講義〈楊肇嘉與台灣政治社會運動〉。[18]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大事年表」揭露了事實真相。[19]《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則談到戰後在上海的時光與台灣重建協會的活動。[20]

除了李應章（李偉光）在中共建政後的「整風」時期（1952-1953）留有自傳敘述當時情況。[21]另外，大陸學者陳平景早在 1984 年撰寫的〈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提供了的初始資料。[22]李偉光生前寫了幾份自傳、履歷和歷史材料，蔡子民於 1986 年將這些材料和口述加以整理，編成〈李偉光自述——一個台灣知識份子的革命道路〉，來追索這位台灣

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八）一九四六年》（台北：中研院台史所、近史所，2010），頁 365。）另 1947 年 6 月，王麗明與廖文奎、廖文毅、陳炳煌、林木土等人，在上海成立「台灣再解放聯盟」。（參見張炎憲、胡慧玲、曾邱美採訪記錄，《台灣獨立運動的先聲：台灣共和國》（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0），頁 8；陳芳明，《謝雪紅評傳：落土不凋的雨夜花》（台北：前衛出版社，1996），頁 426；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七）一九四五年》（台北：中研院台史所、近史所，2010），頁 279。）關於王麗明在戰後的活動在《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海外檔案選譯》有些微著墨。另《蔡培火全集》提及：「民國 32 年，蔡培火旅居上海時，所需生活一切，都由吳三連之同鄉王麗明醫生供給。」（參見張漢裕主編，《蔡培火全集》（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0），頁 351。）

[15] 《楊肇嘉回憶錄》，於 1967 年 2 月，由台北市三民書局出版上下冊。初版發行時，曾引發家屬不同意見登上報紙，這非本文範圍，不于贅述。之後，三民書局在 1968 年 12 月，發行二版。1970 年 7 月，發行三版。2004 年 1 月，發行四版。本文採用三民書局的版本，即楊肇嘉，《楊肇嘉回憶錄》（台北：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四版。）

[16] 葉榮鐘編，《楊肇嘉先生榮哀錄》（台中：楊基煒等發行，1976）。

[17] 李君晰編，《楊肇嘉先生的追思錄》（台北：楊湘玲等發行，1982）。

[18] 張炎憲，〈楊肇嘉與台灣政治社會運動〉講義，頁 48-57。參見 https://sites.google.com/site/yanxian1947/lun-wen/ yangzhaojiayutaiwanzhengzhishehuiyundong，2022.08.31 瀏覽。

[19] 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3）。

[20] 柯台山口述、許雪姬訪問、曾金蘭紀錄，《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研院近史所，1997）。

[21]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李偉光（應章）自傳〉，《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北京：台海出版社，2006），頁 134-168。前書後於 2007 年刊於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亦可見此版本頁 138-174。以下本文主要引用 2006 年於北京台海出版社所刊行的版本。

[22]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台灣與世界》第 11 期（1984.05），頁 26-31。

知識份子走過的革命道路。[23]筆者拙作《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上下卷在 2019 年 11 月出版，書中將李應章醫生事蹟做了全面的揭露。[24]

最重要的史料是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及 12 月 16 日，筆者委託上海友人特地到上海浦東的「上海檔案館」，申請查閱史料並取得相關資料，以揭開神秘的重要訊息。筆者將以上述材料比對分析，依循脈絡查證考訂，耙梳台灣旅滬同鄉會之籌備經過，解題糾葛與真相。

二、戰後旅滬台灣同鄉會的成立過程

首先，讓我們瞭解戰前上海的局勢。再者，瞭解戰後上海台灣人的動態。「七七蘆溝橋事變」之後，1937 年末的上海，除了外國租界外，都已是日本的勢力範圍。1941 年 12 月 8 日，日本偷襲珍珠港，英美對日宣戰後，日本乃隨即佔領西方各國在上海的租界。許多台灣人因應日本勢力的擴張而進出中國大陸，一些台灣的知識份子或赴大陸經商、或進入政府部門工作，這個歷史問題，值得文史學者探索。有一些形形色色的台灣人以日本人之名義來上海、南京經商或避戰。戰爭末期，以這種身份到上海的不少。台灣的富裕家族，許多在此時到上海經營各行各業，經商、求學、教學、醫藥醫學事業或軍屬為日本人工作。[25]

戰後，在上海的台灣人對於國民政府接收而即將展開的新台灣政局，許多知識份子都懷有熱切的希望，並且對於參與政治產生興趣。[26]有識之士都表示希望組織同鄉團體，以便協助鄉親做各項服務。以迎接新時代的來臨。例如：謝南光[27]（原

---

[23] 蔡子民，〈李偉光自述——一個台灣知識份子的革命道路（下）〉，《台聲月刊》，28 期（1986.11），頁 43-46。

[24]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上下卷（彰化：彰化縣政府文化局，2019）。

[25] 當時台灣富裕家族，例如板橋林家子弟林鶴壽之子林勤及林劬從事地產商，林勤、林勣在上海從商。（引自〈台灣旅滬同鄉會入會書〉，四位的地址為上海善鐘路 131 號內 52 號及 133 號）。另廖文毅為避戰而奉母親喻到上海，戰爭末期因為台灣頻頻受到盟軍轟炸，上海沒有烽火戰事。

[26] 顏貝瑜，《在本土認同與普世認同之間選擇：從廖文奎到廖光生的中國觀》（台北：國立台大政治系中國中心，2012），頁 21。

[27] 謝春木（1902-1969），台中州北斗郡沙山庄人（今彰化縣芳苑鄉路上村）。二林公學校畢業，1921

名謝春木）組織「台灣聯誼社」，主要宗旨是國軍慰勞及救濟台胞，增進社員間之友誼及福利進行工作。[28]又例如：廖文奎[29]（本名廖溫魁）召集若干旅居上海的台灣人組織「台灣光復同志會」，後更名為「台灣革新協會」，以協助當時國民政府治理台灣。全國各大城市均陸續成立台灣同鄉會，例如：吳三連的「天津台灣同鄉會」，洪炎秋的「北平台灣同鄉會」。

1945 年 8 月底，台灣人民解放同盟的施石青[30]出面，以李偉光（李應章）為首，申請成立台灣旅滬同鄉會，獲得市黨部的許可成立籌備會，並展開籌備工作。[31]楊肇嘉的回憶錄也說有心人士勸進他籌組同鄉會，目的是協助政府接收台灣，協助流落大陸的台灣人還鄉。[32]

於是「台灣旅滬同鄉會」在同年 11 月 10 日成立，可是該會召開成立大會後，

年畢業於台北國語學校，前往東京高等師範學校升學，1925 年進入高等研究科深造。1922 年 7 月，以「追風」的筆名，在《台灣》發表小說。1925 年為聲援台灣二林蔗農事件而棄學返台，參與《台灣民報》編輯，1921-1931 年活躍於台灣文化協會活動及民眾黨創立。1929 年，前往南京參加孫中山奉安大典。1930-1931 年間，出版《台湾人は斯く観る》、《台灣人の要求——民眾黨の發展過程を通じて》。1931-1936 年在上海創辦華聯通訊社，1932 年使用謝南光之名。1937-1939 年在南京、香港及廣州等地從事情報工作。1939-1945 年在重慶的國際問題研究所及台灣革命同盟會工作。戰後 1946 年 3 月擔任駐日中國代表團政治組副組長。1952 年 5 月前往中國大陸，擔任中共人大會常務委員，1969 年逝世於北京。（參見王良行，《芳苑鄉志・人物志》（彰化縣：彰化縣芳苑鄉公所，1997）；何義麟，〈被遺忘的半山——謝南光（上）〉，《台灣史料研究》3 期（1994.04），頁 152-170；何義麟，〈被遺忘的半山——謝南光（下）〉，《台灣史料研究》4 期（1994.10），頁 119-135。）

[28] 手稿書寫文字資料：「此會是台灣革命同盟会主任委員，國際問題研究所主任祕書，少將謝南光先生，由渝（四川的簡稱）來滬歡迎會時，憂鬱（擔憂）在滬有些團体沒有團結感覺須要團結一致，所以由參加者決議成立委員十五名。」（參見〈台灣聯誼社〉，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5。）

[29] 廖文奎（1905-1952），本名廖溫魁，台灣西螺人，美國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是台灣民族主義思想的重要理論奠基者。1934 年至南京，擔任中央政治學校、陸軍官校、金陵大學等哲學教授。戰後，廖召集若干旅居上海的台灣人組「台灣光復同志會」，後隨即更名為「台灣革新協會」，以協助政府重建家園為主旨。廖即以該會訓育部名義負責教導隸屬於軍事委員會政治部的台灣義勇隊第三支隊訓練班，而該會宣傳部並於 11 月發行《台灣月刊》。（參見吳叡人，〈祖國的辯證：廖文奎（1905-1952）台灣民族主義思想初探〉，《思與言》第 37 卷第 3 期（1999.09），頁 47-100。）

[30] 施石青是施至善的長子，施至善在紅軍時代曾參加閩西工作，李偉光與施石青是王大昭介紹的，他是台灣人民解放同盟之一員。（引自李偉光自述、蔡子民整理，〈一個台灣知識份子的革命道路〉，收於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北京：台海出版社，2006），頁 157。前書後於 2007 年刊於台北的海峽學術出版社，亦可見此版本頁 163。）

[31]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15-118。

[32] 楊肇嘉，〈我在上海〉，《楊肇嘉回憶錄》，頁 339。

李應章與楊肇嘉[33]都逕自宣稱自己當選理事長，往後台灣同鄉會就陷入左右分裂的狀態。選舉前的經過情形如何？各方競爭動態究竟是如何？值得深入的探究。

楊肇嘉（1892-1976）在上海起先也是屬於經商這一類，他經過在台灣的各種民族運動，[34]如：台灣文化協會、台灣民眾黨、台灣地方自治聯盟的社會運動，[35]相當灰心不再涉及政治，為了生活營生，移居到日本處理家中產業。1943 年，離開日本經朝鮮進入中國到上海，得到「神戶總公司」股東批准在上海設立分公司，以賣木炭、白糖、鹽為主，也到杭州販蠶絲、日本運姜黃，又在武漢設分公司。1944 年，戰事轉劇交通受阻貿易艱難，於是將武漢的支店收歇，而於上海的公司中設置拓殖部，經營農場。由台灣運出篦麻、黃麻的種仔，在上海郊外種植，並種些蔬菜和瓜果。[36]楊肇嘉在上海停留一年之後回到日本，並分兩次將家眷接到上海，直到終戰。1943-1947 年，楊肇嘉大部份時間都在上海。1947 年 12 月楊肇嘉攜家眷回到台灣。楊肇嘉最後一次離開中國返台，則是在 1948 年的年底。[37]

李應章（1897-1954）在戰前先是擔任台灣文化協會理事兼二林地區幹事，致力於台灣社會運動、民族運動，並特別關注農民問題。大正 14 年（1925）發生二林蔗農事件而身繫囹圄。昭和 7 年（1932）2 月 6 日離開台灣，到達廈門，在鼓浪嶼開設神州醫院，參與抗日地下工作。

---

[33] 楊肇嘉（1892-1976），台灣政治人物、社會運動家，台中清水人，投身台灣民族運動，鼓吹地方自治。戰後，自上海回台，於 1949 年出任省府委員，1950 年初兼任民政廳廳長。1950 年辦理第一屆縣市議員選舉，其後於 1953 年辭去職位。1962 年獲聘為總統府國策顧問。退休後，居於清水六然居（1937 年落成）。於 1976 年病逝，享年 85 歲。（參見葉榮鐘，〈急公好義的楊肇嘉先生〉，《台灣人物群像》（台中：晨星出版社，2000），頁 11-18。）

[34] 此處之民族運動，沿用吳三連蔡培火等著《台灣民族運動史》中的凡例說法，台灣近代的民族運動，以日本帝國主義為對象。所謂民族的觀念，係以文化、傳統、目的、願望等共通的心理要素為內涵。民族運動的概念說法包括：海外台灣留學生的活動、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台灣文化協會、台灣民眾黨、台灣地方自治聯盟、農民運動、台灣民報等。

[35] 「『社會運動』，這一名詞，是日人對包括政治、經濟、社會、思想、文化等有目的意識的反抗、革命及改革的運動的統稱。」（參見王詩琅譯，〈日人看台灣抗日運動〉，收於王詩琅譯，《台灣社會運動史——文化運動》（台北縣：稻鄉出版社，1988），頁 11。）

[36] 楊肇嘉，《楊肇嘉回憶錄》，頁 331、332、333、335。

[37]「楊肇嘉最後一次離開中國則是在 1948 年的年底。」（參見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頁 219。）但該書第 12 頁說道，「1947 年 12 月楊肇嘉攜家眷回到台灣。」

1934 年底，李應章移居到上海之後，改名為李偉光。於 1935 年 4 月，在英租界勞合路開設診所。[38]診所開張後，因為英租界是商業區，看病的人不多，就於 1935 年底，將診所遷移到法租界的霞飛路（Avenue Joffre），今蘆灣區淮海中路，在四明里 425 弄 21 號開設了「偉光醫院」。當時，上海吸鴉片煙的人很多，煙毒是中華民族一大毒害，李應章覺得，搞戒烟醫療也是愛國之道。於是著手研究戒煙藥品，到 1937 年 1 月研究成功，開始做戒煙醫療，[39]解決了經濟問題。之後，又在勞育利路（今泰安路 84 號）增設療養院。

偉光醫院除了一般醫務為病患治病救傷工作之外，抗戰時它是從事蒐集日本方面敵情的工作站。國共內戰時，它又是醫療用品器材的收集點，又是支援新四軍的地下醫療院。當時海峽兩岸的中共地下來往台滬之間的轉運站。[40]李應章在上海除了從事醫務工作以營生，無忘關懷台灣社會以及政情。他在戰前即與志同道合的在滬台灣人成立台灣革命大同盟，後改組為台灣人民解放同盟。[41]

《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的「編後語」，對於二林蔗農事件的首要李應章（李偉光）的批評，那麼，筆者就以該書之「編後語」內容末段感慨的論述，截錄問題提出來討論，並釐清同鄉會成立過程，如下述六項：

（一）同鄉會籌備問題的分析一

關於同鄉會的籌備，許玉暄在「編後語」寫道：戰後在上海，李應章與楊肇嘉為了爭奪「旅滬台灣同鄉會」的主導權，是右派與左派間的較量。[42]

---

[38] 賴婉蓉，《謝春木及其作品研究》（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4），頁 44。

[39] 蔡子民，〈台灣革命醫生李偉光自述〉，收於蔡子民，《台灣史誌》（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4），頁 289。

[40]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0。

[41]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15-116。

[42] 許玉暄闡述：「戰後在上海，為了爭奪『旅滬台灣同鄉會』的主導權，李應章等人與楊肇嘉先生起了激烈衝突，事情經過非常的複雜，是親楊肇嘉先生的右派人士與親李應章的左派人士間的較量。」（參見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6。）

筆者翻閱《楊肇嘉回憶錄》，之中有一段話深藏玄機：

> 關於同鄉會的事，雖經熱心的同鄉們奔走籌備，但我為了禮讓，退一步而另組織「台灣問題研究所」[43]。但結果同鄉會成立大會的那天，我仍被推選為「台灣旅滬同鄉會」的理事長。那一天到會參加的同鄉非常踴躍，大約有一千五六百名之多。足見同鄉們對組織「同鄉會」是如何的熱心，……[44]

首先，楊肇嘉回憶錄說的人數之多。若楊之言屬實，則這些人員僅是同鄉而非正式會員。經查同鄉會檔案，會員只有 133 人，而當日參加者二百多名。[45]若不是會員只是同鄉，並沒有投票權，只能說是同鄉聚會。選舉理監事，是由出席的會員投票選舉之，有繳費的會員才有選票，這是社團會員的普通常識。

《楊肇嘉回憶錄》說到，在日本政府宣佈投降後，在上海的台灣同鄉，希望以他為中心組織「同鄉會」，不過他也有耳聞據說另有一批同鄉也正在籌備同樣的組織中。[46]據資料顯示：台灣問題研究所 10 月 10 日開所，曾在 11 月 3 日、10 日，開過二次發表會。[47]11 月 10 日這天，既然是同鄉會成立大會，那麼為何該研究所也召開會議，楊氏也暗地裡爭取，並沒有所謂的禮讓。

然而，另有一說，如前述，施石青即以李偉光為首，以台灣人民解放同盟的班底，向上海市社會局申請成立「台灣旅滬同鄉會」。《李偉光（應章）自傳》有詳盡的敘述當時細節，李應章說：1945 年 9 月 2 日，由於解放同盟的幹部施石青，事先已經和國民黨市黨部預先接洽好，要在上海組織台灣旅滬同鄉會之事，要求李

---

[43] 1945 年 10 月 10 日，「台灣問題研究所」開所，……。（參見許雪姬主編，〈六然居典藏史料導讀〉，收於《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65。）

[44] 楊肇嘉，〈我在上海〉，《楊肇嘉回憶錄》，頁 340。

[45]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

[46] 楊肇嘉，〈我在上海〉，《楊肇嘉回憶錄》，頁 339。

[47] 〈台灣問題研究所各種資料研究人員略歷〉，許雪姬主編，〈六然居典藏史料導讀〉，《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65-66。

偉光（李應章）出面籌備，而且郭星如、[48]王大昭，[49]等也都同意了，於是李應章接受了。[50]

3 日上午，李偉光、施石青、郭星如、王大昭同去在上海復興西路，負責國民黨市黨部主管社團組織的張彬人家見面。陳思齊[51]先在張家，陳思齊與他們有過節。郭星如、王大昭當場表示不和他合作的態度，李偉光認為不能翻臉。[52]

3 日下午在李偉光的療養院開第一次籌備會，來人中有以陳思齊、張添梅、李昆玉為首的市黨部直接指派的人，也有以廖文奎、林木土[53]、王麗明為首的台灣革新協會的人和解放同盟的施石青、郭星如、王大昭等。在會上張添梅[54]、李昆玉[55]、張秀光[56]提出質問，楊肇嘉怎麼不能作為籌備委員？不過市黨部內部也有不同意

---

[48] 郭星如是李偉光鼓浪嶼神州醫院的三名醫師之一。方希成說：神州醫院一開辦就成了廈門地下黨的聯絡站，該院有醫生三人，李應章與郭星如等同志組成地下黨醫院支部，李應章擔任支部負責人。（參見方希成，〈李應章與神州醫院〉，《廈門日報》，1985.09.08。）

[49] 王大昭（五美），前陸軍囑託公司主任秘書，台灣岡山人，上海住所：泰山路四明里 68 號。

[50]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頁 159。

[51] 據李偉光說，陳思齊是靠日本軍部勢力在廣州做鴉片買賣生意，戰後到上海，做水產罐頭廠的經營。（參見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頁 165-166。）根據張秀哲之敘述，陳思齊曾經是黃埔軍校學生，自認黃埔是革命學府。此人很性急，易發脾氣，隨身帶著學校的一枝槍作勢要動武。（參見張秀哲，《勿忘台灣落花夢》（台北：東方出版社，1947），頁 19。）

[52]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頁 159。

[53] 林木土，出生於 1893 年 10 月 9 日，本籍：台北州海山郡，住所：台北州台北市大正町。學歷：1912 年總督府國語學校師範部畢，經歷：1912-1914 年板橋公學校教員，1914 年與李延禧等人創立新高銀行，1918 年赴廈門，擔任新高銀行及台灣商工銀行廈門分行長，1928 年經營豐南信託公司，代表者，商工銀行大稻埕分行長，1930 年赴廈門，創立日華合辦的豐南信託公司任董事長，1934 年日本貿易振興會員，廈門台灣居留民會會長，廈門豐南信託公司及上海新興銀業公司代表者，興南新聞社，住所：廈門市中山路。（參見台灣新民報社調查部編，《台灣人士鑑》（台北：台灣新民報社，1934），頁 464-469。）

[54] 張添梅，根據張添梅之子張仁和說：張添梅為「上海台灣公會」常務理事。（引自張仁和，〈添薪加瓦報故里，梅綻傲雪迎春來——懷念我的父親張添梅〉，收於上海市台灣同胞聯誼會編，《滬上台灣人》I，頁 93-99。）張添梅，47 歲，武昌路 456 號（筆者註：上海台灣公會係戰前旅滬台人的組織，並不是戰後之旅滬台灣同鄉會）。1946 年 9 月，楊肇嘉因被拘禁於上海監獄 37 天始釋放，當時的保人有兩位鋪保，這兩位保人一是沈鶴皋（32 歲），江蘇南通人，利昌廠經理；另一是台灣人張添梅，華益南貨行經理，被李偉光視為楊肇嘉派。（參見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111。）

[55] 李昆玉，1903 生於高雄州東港郡萬丹庄，1921 年京都同志社中學部畢，同志社大學預科一年，1926 年美國威斯康辛州羅倫斯大學經濟科畢，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銀行科研究所畢，獲碩士學位，經濟學專家。1927 年經由歐洲回台，從事家業四年。後赴廈門、上海、香港等實業界。1933 年回台，經營標準石油會社北部總代理店及日本汽船台灣代理店，經營朝日興業株式會社。（引自林進發，《台灣官紳年鑑》（台北：民眾公論社，1934），頁 190。）

[56] 張秀光，台中南投人 46 歲，片商，上海宏 x 大學，技能電影戲劇，住址：上海市祁門路 446 號

見。葛克信[57]、周英才[58]、張彬人之間也發生爭執和對立，[59]他們三人同是市黨部派來同鄉會之主管機關單位的指導員。

（二）同鄉會籌備問題的分析二

許玉暄在「編後語」提到林獻堂等人為參加在南京的受降典禮來到上海，也談及組織同鄉會之事，各派意見分歧，要協調設立有困難度：「194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13 日，正好林獻堂先生等人由台灣造訪上海，與楊肇嘉先生會面，也談及組織同鄉會之事。此行先祖父許丙亦在同行之列。獻堂先生表示，各派意見分歧，要協調設立有困難度。」[60]

《楊肇嘉回憶錄》中也說：「就在同鄉們蘊釀組織同鄉會的這一段期間，很感意外的，林獻堂先生到舍下造訪。」[61]林獻堂與許丙等人，戰後能夠如此快速的轉換心情。許丙活躍於商界手腕靈活，政商關係良好。

《灌園先生日記》的記錄，林獻堂在新曆 9 月 3 日這一天，記載大略是這樣：「……午後肇嘉乃歸，……煥長[62]回去後重光[63]、木土[64]乃至，重光請余出為勸各派組織同鄉會，肇嘉、木土皆反對。」[65]顯然林獻堂心想大家都是好朋友，不願表態是在挺誰？

---

5 號樓。（引自〈台灣旅滬同鄉會入會書〉，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23_1。

[57] 葛克信，曾任市政府參事、上海市社會局副局長，住址：林森東路。他也曾擔任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理事。

[58] 周英才，籍貫：浙江人，職業：律師，住址：上海市亞爾培路 341 號 4 樓，曾任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候補理事。（參見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134。）

[59]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李偉光（應章）自傳〉，《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頁 159。

[60]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5。

[61] 楊肇嘉，〈我在上海〉，《楊肇嘉回憶錄》，頁 340。

[62] 石煥長，即石霜湖，畢業於東京醫學專門學校，台灣民眾黨黨員，在上海任中醫學院教授。

[63] 陳重光，上海通華銀行常務董事。住址：上海市聖母院路 118 弄 16 號。（引自〈台灣旅滬同鄉會入會書〉，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23_1。）

[64] 指林木土。前引書。

[65] 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七） 一九四五年》，頁 269。

依照陳平景所言：「林木土也參加了第一次籌備會。李偉光說：3 日下午，就在他家療養院開了第一次籌備會，參加者有林木土。」[66]林木土也是 15 名籌備委員之一。如果李偉光所言如實，那是林木土參加籌備會完畢後，趕去面會林獻堂而沒向他說自己已經去參加籌備會。事實證明，林木土後來當了台灣旅滬同鄉會的五名常務理事之一，顯然他當時對林獻堂有隱匿。而且自己也是想要出來競選，甚至擔當一部分重要幹部的工作。

林獻堂為參加南京受降典禮途經上海時，許多想要出來籌組同鄉會的紛紛表態，其中就包括陳思齊，他說國民黨上海市黨部囑其組織在滬台灣同鄉會，他人立案皆不准，唯他批准，已設籌備委員。依據《日記》記載，1945 年 9 月 4 日在杏村處，陳思齊就已告訴林獻堂。[67]而施石青申請登記的籌備委員 15 名之中，陳思齊也是在名單內。〈李偉光（應章）自傳〉裡也說：「陳思齊是反帝大同盟[68]的叛徒，有鴉片大王之稱。」[69]此人真是個特殊人物，李偉光對這個人有許多成見。顯然在 15 名籌備委員之中有許多派系，各不相讓。

筆者從《灌園先生日記》看出，楊肇嘉忙於接待林獻堂等人，除了林獻堂在南京之數日，幾乎每天都跟他見面應酬。雖然各有意參選的人，也屢屢談到組織同鄉會之事情。但是，競爭卻正在暗潮洶湧展開。許玉暄說：依李應章之言，楊申請較慢……，楊屬「中統」[70]，但她認為，楊肇嘉先生自始至終都是黨外人士，絕非「中

---

66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1。

67 又說：「他在裡面工作而不欲為幹部，蓋恐以黑煙之空氣而薰染該會也。」他不願擔任幹部又說：「他人皆許入會，唯肇嘉不許其入會也。」（參見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七）一九四五年》，頁 269。）

68 反帝同盟：「台灣青年反帝同盟」既是「上海台灣青年團」，也可能是「旅滬台灣反帝青年同盟」，有時也稱為「上海台灣反帝同盟」。這個同盟於 1931 年 4 月在「上海台灣青年團」的基礎上組織而成。（參見郭杰、白安娜原著，李隨安、陳進盛譯，《台灣共產主義運動與共產國際（1924-1932）研究・檔案》（台北：中研院台史所出版，2010），頁 179）。對於「反帝大同盟」的解說，大陸學者認為上海台灣反帝同盟是中國共產黨的外圍組織。（參見李理，〈中國共產黨的外圍組織「上海台灣反帝同盟」〉，收於《紀念二林蔗農事件 91 週年紀念暨追尋兩岸共同歷史記憶學術研討會會議手冊》（上海：交通大學台灣研究中心，2016），頁 49-58。）

69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頁 160。

70 「中統」，是特務機關，全名是「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調查統治局」，簡稱「中統」。由陳果夫、陳立夫為首，簡稱 CC。而「軍統」就是「軍事委員會調查統治局」，簡稱「軍統」，是由戴

統」。[71]

就林獻堂在京、滬兩地走過的地點，面會在滬台灣人之眾多，可見識到林獻堂在台灣文化協會之領導人地位。其所到之處，舊屬同志皆來相迎。然而，有意籌組同鄉會的人也是亦步亦趨，期望林獻堂能出面，出為勸誘，代為「整合」。在上海的最後一天時，《灌園先生日記》說到：「……余勸木土、炳煌勿為私見而害大局。……炳煌頗悔悟其不是，但木土則尚強辯也。」[72]看林獻堂的語氣是想以他的聲望，影響眾分歧，而他認為林木土頗不聽話。所謂大局，是否就是林在後頭暗示，真是耐人尋味。

1948 年底，楊肇嘉從上海返台後曾擔任台灣省民政廳長（1951.1-1953.4）。楊肇嘉參選國民參政員所填寫的經歷是中央黨部專員，[73]是否「中統」？尚無資料足以證實。然而上海檔案館資料，根據「台灣旅滬同鄉會入會書」資料卡註記的是「軍統特務」[74]，卻不是「中統」。這也不能當作證據。

而李偉光自述說，他們之所以不邀請楊氏參加同鄉會籌備委員，是認為：「他們不滿楊在抗戰中的所作所為」[75]，這是否就如謝東漢（飛行家謝文達之子）、吳餘德所撰寫《徘徊在兩個祖國》[76]書中的那位 Y 先生，在上海虹口做蓖麻子油生意

笠主持的特務機關。（參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福建文史資料》第 18 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7），頁 1；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福建文史資料》第 28 輯（福州：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1992），頁 1。）

[71] 許玉暄說：獻堂先生一行在上海期間，正是支持楊肇嘉的右派及支持李應章的左派力分歧爭吵最厲害的時候。依李應章之言，一直以國民黨如何如何……，楊申請較慢……，楊屬「中統」。……等等言辭批判楊肇嘉先生。其實，楊肇嘉先生自始至終都是黨外人士，從日本時代到戰後都是屬於「箴言派」的人物，絕非「中統」。（參見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6。）

[72] 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七）一九四五年》，頁 289。

[73] 依照台灣省國民參政員名單，楊肇嘉，男，55 歲。經歷：台灣地方自治、中央黨部專員。

[74] 楊肇嘉，於民國 34 年 9 月 20 日，申請加入籌備召募中的旅滬台灣同鄉會會員，編號為 03256 號，當年 54 歲，住址：上海市愛多亞路 5 號，檔案口卡註記：「現台灣民政廳廳長，軍統特務」。（參見〈台灣同鄉會入會書〉，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23_1。

[75] 蔡子民，〈李偉光自述——一個台灣知識份子的革命道路（下）〉，《台聲月刊》28 期（1986.11），頁 18。

[76] 謝東漢、吳餘德，《徘徊在兩個祖國》下冊（台北：謝東漢發行，2016），頁 464-545。

的，就不得而知了。

筆者認為，舉凡台灣文化協會都是建言之士，都意屬台灣社會進步政治安定。此地所謂的箴言派，規戒的建言，筆者相信所有文化協會之人士比比皆是。

（三）同鄉會籌備問題的分析三

回到「旅滬台灣同鄉會」之爭，許玉暄說：後來楊肇嘉禮讓，退出主導權爭奪。……肇嘉先生雖被選為上海同鄉會理事長，但因該團體有匪諜滲透，挑撥、離間……。他就不再去同鄉會辦公，李應章即取而代之。[77]這是許玉暄誤解了《楊肇嘉回憶錄》的說詞。依照《楊肇嘉回憶錄》的說法，楊肇嘉的所謂禮讓，只是在 9 月份「也有耳聞據說另有一批同鄉已在籌備」[78]之後，而不是 11 月 10 日大會選舉後的理事會之後。

楊肇嘉的回憶錄寫到，「我即不再到『同鄉會』辦公。」[79]並沒有說李偉光「取而代之」，而是許雪姬的推論：「合理的推測，楊既被迫離開，李也就『繼任』同鄉會理事長……。」[80]接著她又說：「但是經過細節沒有史料可以進一步說明。」[81]這更證實的就是該次理事會所選出的常務理事及理事長確實不被主管官署承認。

林獻堂等人於 9 月 13 日返台，此時李應章（李偉光）已於 9 月 9 日召開第二次籌備會，之後在《申報》於 9 月 15、16、17 日一連三天登報召募會員，[82]而楊肇嘉也在 9 月 20 日登記填表入會。[83]歷史研究要小心靠證據而非推測。

---

[77]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6。

[78] 肇嘉先生在其回憶錄中陳述：「自己被選為上海同鄉會理事長，但因該團體有匪諜滲透（指李應章）……離間阻撓工作的進行……。」（參見楊肇嘉，〈我在上海〉，《楊肇嘉回憶錄》，頁 339）

[79] 楊肇嘉，〈我在上海〉，《楊肇嘉回憶錄》，頁 341。

[80] 許雪姬，〈戰後北平、上海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聲援行動〉，頁 7。

[81]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4。

[82] 1945 年 9 月 15、16、17 日一連三天，在上海《申報》登載召募會員廣告。

[83] 引自〈台灣旅滬同鄉會入會書〉，《敵偽政治檔案案卷》，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23_1。

（四）同鄉會籌備問題的分析四

李應章（李偉光）在召開大會預定日之前一天，被逮捕拘留，被國民黨軍統的特務約談問話。《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提到：李應章選前被捕之事，上海警備司令部告知台灣人告的，[84]李應章之子女[85]竟指控楊肇嘉是主使人，買通警察局……，實在令人不能容忍。[86]

因為同鄉會第二次籌備會議之時，就有對手派出陳思齊要搶奪資料，被王大昭、郭星如所制止，結下了樑子，因此李偉光才懷疑大會之前的被拘提就是對手所為的卑劣行為。[87]李應章之女依照其父親之自傳，心同此理，對手的妨礙動作無所不用其極。警察局是當時的國民政府淞滬警備司令部所轄，有權拘捕嫌疑人。

既定大會日期 11 月 10 日召開大會，開始雖然同鄉會籌備主任委員李偉光被拘留而沒有在會場，但是籌備會還是按照原先報准計畫照常大會議程。成立大會當天的開會，而前一天李偉光（李應章）又被「綁架」。原應當出席擔任主持人的沒在場，秩序必定很混亂，這種情形看對誰有利？即可看出對手的掣肘了。

（五）「旅滬台灣同鄉會理事長」競選的分析一

關於「旅滬台灣同鄉會理事長」的競選，筆者閱覽了各家專書及文章，當時上海報紙報導，如《申報》、《台灣月刊》等皆報導李偉光擔任同鄉會理事長。只有 2007 年發行的《高玉樹回憶錄》認為楊肇嘉是理事長。許玉暄提到：

前臺北市長高玉樹[88]也回憶說，他去上海時，楊肇嘉是同鄉會理事長。而據

[84] 陳芳明，《謝雪紅評傳》（台北：麥田出版社，2009），頁 270。
[85] 李應章之女是李玲虹，著有《李玲虹——一個台灣婦女的人生歷程》（北京：台海出版社，2009）。
[86]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7。
[87]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0-31。
[88] 高玉樹，《高玉樹回憶錄》（台北：前衛出版社，2007），頁 37-41。高玉樹，前台北市長。

目前所有文史檔案都記載楊肇嘉當選無誤。就連現在上海檔案館的記載也相同。是誰在說謊呢？是非自在人心。[89]

筆者查閱《上海文史資料選輯》95 篇文章，沒有一篇認為理事長（或會長）是楊肇嘉。[90]因為當下疫情嚴峻，不能親自到上海查閱資料，筆者拜託上海友人於 2021 年 12 月 16 日特地到上海檔案館，申請查閱該項史料。[91]（圖 1）上海檔案館手稿筆記，是淞滬警備部彭育才的手寫 2 頁資料，紀錄是寫 11 月 10 日至 11 日為止。11 月 11 日台灣旅滬同鄉會選舉常務理事五人，楊肇嘉、李偉光、周錫堯、李昆玉、林木土當選，推楊氏出任理事長。[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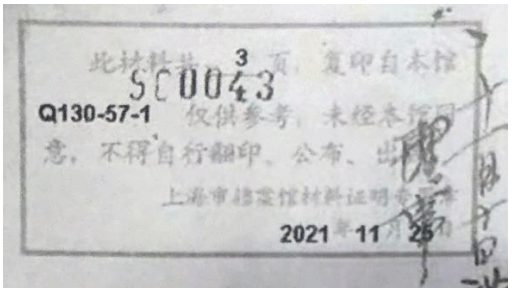

圖 1：上海檔案館館藏資料檔號 Q130_57_1，取得核章日期 2021.11.25

然而，筆者查閱收入於《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的〈楊肇嘉年表〉，有一行很重要的訊息，就是 1945 年 11 月 12 日記載：「廖溫魁來電：未先向社會局備案，

[89]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6。

[90] 台灣民主自治同盟上海市委員會、政協上海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上海文史資料輯．上海台盟专辑》2010 年第 3 期，總第 136 輯（上海：上海文史资料選輯編輯部出版，2010），頁 1-435。前書登載張麗俊撰寫〈台灣旅護同鄉會〉等 95 篇文章。

[91] 感謝上海友人李芳女士，在 covid-19 疫情嚴峻期間，到浦東上海檔案館，申請查閱資料。

[92]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本項文件是參加開會筆記，鋼筆書寫筆記文稿，文書用紙直寫，由右至左。本文如下：……十一月十一日在籌備處選舉常務理事及理事長，……，常務理事：楊肇嘉、李偉光、周錫堯、李崑（昆）玉、林木土。楊肇嘉出任理事長。

昨日理事選舉無效。」[93]看到此段文字記載就恍然明瞭。這次理事會沒有核備，逕為選舉常務理事，當然是無效。這是個重要的訊息，這就是證據。因為理事是由大會選舉，常務理事是由理事會選出。而既然是常務理事選舉，那麼就要先向主管機關上海市政府社會局核備，允許後才能召開理監事聯席會。這則消息應該是從楊肇嘉手記看到，那為何早沒有注意？或之前的編輯故意忽略了，1967 年出版回憶錄時，沒將這則手記記載列入。為何直到 2003 年編輯留真集才採用？

至於《高玉樹回憶錄》的說法，有特別研究的必要。[94]高玉樹（1913-2005）被拘禁的時間，是在二二八事件之前的 1946 年 10 月 18 日至 1947 年 1 月 17 日（計 92 天），在二二八事件之後返台。2007 年出版的《高玉樹回憶錄》，出版的年代已經兩岸交流了。《高玉樹回憶錄》言之鑿鑿，他所找擔保對象說是台灣旅滬同鄉會楊肇嘉理事長。或許另有原因吧!《高玉樹回憶錄》的出版，是在他逝世 2 年之後，筆者想必是早幾年已口述了那個年代的數篇文章，甚至於是更早的文章記載。同樣的心態，審時度勢就是不讓「李偉光」之名在其書上。或者是戒嚴時期之言論謹慎的緣故，舉例：葉榮鐘寫日治時期林獻堂等人當年受到李應章之邀請到二林講演時在李應章家午餐，他就以「一位同志」的說詞取代了李應章之名諱。[95]

戰後高玉樹在日本被逮捕，解送上海的時間是 1946 年 10 月 18 日，此時在上海的楊肇嘉卻因「疑似漢奸」案在之前 9 月 25 日就被逮捕拘禁，11 月 1 日才釋放。2 人在被押期間有重疊時間。那麼剛從監獄出來的楊肇嘉，會立即替高玉樹去擔保嗎？也是令人存疑。若楊肇嘉身為同鄉會理事長？那麼在獄中怎能有作為？

（六）「旅滬台灣同鄉會理事長」競選的分析二

---

93 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頁 294。

94《高玉樹回憶錄》說到：「我在東京以『戰俘疑犯』的罪名，被軍機押解到上海，……我母親聽到我被拘留的消息，急忙從台灣坐船趕到上海，找『台灣旅滬同鄉會』理事長楊肇嘉設法營救我。……還要找楊肇嘉理事長擔保，手續就辦了一個月，才獲得釋放，總計被拘禁了 92 天。」（參見高玉樹，《高玉樹回憶錄》，頁 43。）

95 葉榮鐘，《台灣人物群像》，頁 32。

許雪姬引自淞滬警備部彭育才報告字稿撰文：

> 接著選理事 15 名，是用指名經同意的方式，當選者分別為：楊肇嘉、李偉光、林木土、周錫堯、李昆玉、林伯灶、林憲、張添梅、廖文奎、施石青、王鐘（鍾）麟、王麗明、楊文諒、陳得勝、陳志華。接著選監事 5 人，分別是顏春安、林履信、何讚（纘）培、李諶（淇）、王禮樂。[96]

許雪姬引自報告字稿發展為：

> 依序選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乃遵『章程』第 5 條規定，由 15 名理事互推常務理事 5 人，由常務理事中互選一人為理事長。常務理事投票的結果：楊肇嘉（10 票）、李偉光（13 票）、林木土（14 票）、周錫堯（8 票）、李崑（昆）玉（7 票），五人再選理事長時，楊肇嘉當選。[97]

以上這篇文章寫說「依序召開理事會」。要知，社團章程裡面沒有要依序召開理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理事會應該要再呈報擇期召開。大會與理事會要分開時間、地點舉行，因為這是社團法規。

在 2017 年 2 月，許雪姬在紀念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研討會的報告說：「當日選出 15 名理事、5 名監事，依章程先由委員中選出 5 位常務理事，再由 5 人中選出理事長，楊肇嘉乃告當選。」[98] 然而，前文後改寫為〈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收入在 2017 年 12 月出版的

---

[96]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3。

[97]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3。

[98] 許雪姬，〈戰後北平、上海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聲援行動〉，頁 7。

《七十年後的回顧：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論文集》論文集，文中又訂正為「李偉光乃告當選。」[99] 就彭育才的筆記手稿，11 月 11 日，於籌備處之理事會選出的理事長，確定是楊肇嘉。筆者認為許雪姬編輯論文集出版之時，不必再修正為李偉光當選。

上海市檔案館檔案的重要史料，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這份資料是彭育才參與開會的紀錄，然而只寫到 11 月 10 日、11 日兩天，檔案編號 Q127_8_246，淞滬警備司令部本部及各處，〈（彭育才）報告：奉派出席本月十日台灣旅滬同鄉會成立大會遵即屆時前往謹將該會成立經過及開會情形報呈如后恭請鑒察〉（1945 年 11 月 11 日）。[100]而彭的手稿記的是 2 天的開會記事，理事會是隔天在籌備處召開的。隔天的理事會沒有預先呈報備案，這就是違規的地方。筆者認為，《留真集》〈大事年表〉記載之 11 月 12 日，廖溫魁的來電告之理事會不獲社會局承認，這則訊息最為重要。

社團籌備流程，大會及理監事會都必須報請主管機關核備，並請派員指導。必須由籌備委員會發函提出申請擬召開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經核准後始能依照核備日期召開會議選舉常務理事及推舉理事長。並且要呈請指導單位派員蒞臨，若單位沒有派員，基本就是要有覆文核備。

三、楊肇嘉與李應章（李偉光）在同鄉會籌備之對立關係

楊肇嘉與李應章本無瓜葛，在台灣文化協會時期，兩人皆為理事，楊肇嘉曾和林獻堂等人受李應章邀請來二林講演盛況空前。《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卻說 4 月 19 日，在二林開講。[101]遍尋史料，找不到任何有關林獻堂先生的

[99] 許雪姬，〈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頁 102。
[100] 許雪姬，〈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頁 96-97。
[101]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7。

演講內容。殊不知：「林獻堂講演『初會感辭』，楊肇嘉講演『教育之必要』，葉榮鐘講演『農村振興與產業組合』。」[102]《楊肇嘉回憶錄》撰寫了此段故事。楊說道在二林的講演活動真是人山人海，受到的歡迎最為熱烈。[103]

然而，《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編後語」對於李應章大張撻伐，筆者就以該書編後語末段的怨懟，截錄問題提出來討論，以釐清楊肇嘉與李應章在同鄉會籌備之對立關係。

（一）關於台胞的遣送回台作業

《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說李應章依然放言掠奪「台灣重建協會」向美國交涉「自由輪」載送台胞之功……。[104]

戰後，「台灣善後救濟總署」將戰後滯留中國的復原工作，分為四種情況。[105]最先遣送日軍返回日本，再日僑，再台胞。1 月 25 日開航的自由輪，必定是日俘日僑已有相當數量的遣返，此次中美雙方商議的結果先行提供這一艘運輸輪。

旅居上海的台灣人熱心於為鄉親服務，不只台灣同鄉會在召募台胞搭船返台，其他單位及有關係有辦法的個人也在盡力幫忙。柯台山[106]以重建協會理事會之名

---

[102]《台灣民報》第三卷第 14 號（大正 14 年（1925）5 月 11 日），頁 5。

[103] 楊肇嘉，〈爸爸學生〉，《楊肇嘉回憶錄》，頁 216。

[104]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7。

[105] 四種情況：1.戰時以台人資格，因日軍戰領淪陷區而隨往謀生，戰爭結束後居留地不能立足，無以自存者。2.流落日本，於光復後，需要歸台之難民。3.被日征召，因戰事結束之退伍軍人軍屬。4.旅居南洋之台籍僑民。（參見陳雲林總主編，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編，《館藏民國台灣檔案匯編》第 45 冊，頁 54。）

[106] 柯台山，1914 年生，台灣嘉義人。於民國廿四年赴湖南長沙，先後在美國教會學校及民國大學就讀。此期間因持日本護照，為長沙警備司令部逮捕，繫獄十天。1939 年畢業，至渝（四川的簡稱）與張溥泉先生聯絡，初識朱家驊先生，並參加中訓團第五期，投入抗戰行列。後入台灣革命同盟會，又進入台灣行政幹部訓練班受訓。1945 年 7 月，在渝籌備成立台灣重建協會。抗戰勝利，中央派其協助台灣行政長官陳儀回台接收，自願留下協助台胞返台。半年後回台，積極推展重建協會會務。後感於台灣國際處境艱難，於 1950 年赴美國喬治城大學進修國際法，為台灣問題發表言論。二年後回台，擔任省轄台北市府主任秘書及民政局長，並任院轄台北市首任民政局長，著重心理建設運動。1977 年於行政院顧問任內退休。。（參見柯台山口述、許雪姬訪問、曾金蘭紀錄，《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本書扉頁內容簡介。（台北：中央研究院近史所，1997）。）

發文，請相關單位協助，根據〈台灣省政府檔案〉:「柯台山電請撥船接運台胞返台，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二十五日收文第八八八號」[107]。原先柯台山，也於 2 月 23 日電請撥台北號。我們從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的〈大事記〉來看，其協助台人返台共 4 次，1 月 25 日，會同總會（指台灣重建協會總會）遣送台胞 285 人，搭乘萊密斯自由輪返鄉。3 月 13 日遣送 125 人，搭乘海黃輪。3 月 17 日，42 人搭乘海宇輪。4 月 2 日 191 人搭乘海辰輪，共計 643 人。[108]自由輪之遣送，非上海分會之力也。

1946 年 3 月 20 日，李偉光以台灣旅滬同鄉會之名義，上書「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儲運廳」[109]，函報尚有三千餘名生活極感困苦滯留台胞，請求撥機輪運載台胞遣返台灣。[110] 關於旅滬台灣同鄉會在 1946 年間，遣返台胞之人數，民國 35 年（1946），《人民導報》新聞報導旅滬台胞遣送狀態是這樣說的：「同鄉會津貼或救濟遣送者 4058 人，自費購票回台者 3560 人，共 7618 人。」[111]以上係台灣旅滬同鄉會理事長李偉光，於民國 35 年 9 月 12 日返台時於當日，特訪《人民導報》報社，登載報告在滬台胞遣送狀況及現旅滬台胞動態。[112]中共所派遣地下黨工前往台灣工作，都是透過李偉光這個轉接站，例如張志忠、蔡孝乾，都是經由李偉光掩護前往台灣的，對中共而言，可見李偉光的重要性。[113]

因為華中華北及東北地區，並沒有駛台直航的船隻，所以一定得繞經上海才能返台。因此在大陸各地的許多台灣人，紛紛集中到上海，準備等候搭船回台

---

107 何鳳嬌編，《政府接收台灣史料彙編》下冊（新店：國史館，1990），頁 1046-1047。

108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9。

109 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儲運廳：國民政府為了配合與執行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在中國地區的善後救濟工作，於 1945 年 1 月 1 日在重慶成立了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其工作重點是接收聯合國的對於華援助物資、制定善後救濟的相關政策。存續時間至 1947 年 12 月 31 日。（參見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編纂委員會編，〈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總報告〉，收於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匯編》第 5 輯第 3 編（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1），頁 415。）

110 參見：函呈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儲運廳 要求提撥機輪艙位以便遣送台胞返籍……。（引自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82-186。）

111 〈旅滬台胞動態——李偉光氏昨返台向本社報告〉，《人民導報》，1946.09.13，第 2 版。

112 引自〈旅滬台胞動態——李偉光氏昨返台向本社報告〉，《人民導報》，1946.09.13，第 2 版。（亦可參見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214-215。）

113 陳芳明，《謝雪紅評傳》，頁 271。

灣。滯居華北的台灣人如要回鄉，一定要從天津搭船，再經上海轉船回台。在上海，救濟及遣送台灣難民回台灣是「台灣旅滬同鄉會」主要任務之一。同鄉會的主要功能是辦理同鄉登記，發給返台證書。以下一例就是：由台灣旅滬同鄉會發給會員詹朝陽一家六人的「家屬回台證明書」，本籍是台中州員林郡永靖庄。這或許可以證明台灣旅滬同鄉會李偉光（李應章）之辛勞。（圖 2）

圖 2：台灣旅滬同鄉會理事長李偉光頒發的《家屬回台證明書》。
資料來源：筆者感謝中國社會科學院汪毅夫教授惠贈此項證明書影本。

（二）台灣重建協會的創立

台灣重建協會的創立，並非因為所謂同鄉會無法發揮功能才創立，而是早在抗戰勝利之前的 1945 年 1 月就在重慶成立。[114]但是，許玉暄卻說同鄉會無法發揮功能，……所以有了另一個組織「台灣重建協會」的成立。[115]

同鄉會無法發揮功能才創立台灣重建協會的這個說法，顯然有誤。依據《上海文史資料選輯——上海台盟專輯》所言：台灣同鄉會團結台胞服務救濟遣送近萬名

[114] 許雪姬訪問、曾金蘭紀錄，《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頁 43-49。
[115]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7。

返台，接洽幫助陳儀派遣去中國大陸留學的公費生，辦辦台胞學校，以及文化座談……不勝枚舉。[116]而台灣重建協會於 1945 年 1 月 1 日，發起於重慶，發起人兼贊助人 167 人。1945 年 8 月 26 日（抗戰勝利後），在重慶成立大會。柯台山為理事長，周一鶚、連震東、薛人仰、顧鴻傳為常務理事。[117]創立當時就決定在廣東、上海等地方設立分會，在重慶設立總會辦事處。[118]而並非所謂同鄉會無法發揮功能，才另籌組台灣重建協會之道理。

1946 年元旦之前，台灣重建協會創會人柯台山到上海，勸助楊肇嘉組織「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119]在 1946 年 1 月 5 日召開籌備會，1 月 18 日第一次籌備會，2 月 18 日台灣重建協會分會成立大會。[120] 。

依照李天生[121]之說法，舊曆除夕前 4 天，美國運輸船啟航，載運 2000 餘名台灣人駛向高雄。那麼，李偉光、楊肇嘉、謝南光、李天生都說的是同一艘輪船萊美斯自由輪，當時必定是很有名的一次啟航。此時，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尚未召開大會呢？1946 年的除夕是 1 月 31 日（農曆 12 月 29 日），那麼除夕前 4 天是 1 月 27 日，如此說來，應該是 1 月 25 日上船，27 日開航。

筆者結論是：這艘船是提供給台灣旅滬同鄉會遣送滯滬台胞返鄉，吳克泰回憶

---

116 張麗俊，〈台灣旅滬同鄉會〉，收於台灣民主自治同盟上海市委員會、政協上海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上海文史资料选辑——上海台盟专辑》2010 年第 3 期，總第 136 輯（上海：上海文史資料編輯部，2010 年 12 月），頁 4-8。

117 〈中華民國 35 年 1 月，台灣重建協會成立經過暨初期會務紀要，台灣重建協會〉，收入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3-27。台灣重建協會籌備會在 1945 年 7 月 26 日上午在重慶召開，1 個月後正式成立。（參見許雪姬，〈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頁 18。）

118〈本會成立後之工作概況〉，收入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8-9。

119 「柯台山在 1945 年聖誕節前夕來到上海，第三日專程造訪楊肇嘉先生。翌日楊先生訪柯台山於下榻飯店，柯台山勸助楊肇嘉籌設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部。」（參見許雪姬訪問、曾金蘭紀錄，《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頁 55-56。）

120 許雪姬，〈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頁 18-19；許雪姬訪問、曾金蘭紀錄，《柯台山訪問紀錄》，頁 55-58。另〈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五日上海分會籌備會紀錄〉，可參見許雪姬，〈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頁 18-19 及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154-160，〈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十八日上海分會成立大會紀錄〉可參考前書頁 165-173。

121 李天生，在日治時參加過「農民組合」的活動，和簡吉、劉啟光在一起。後來「農民組合」解散，他起先做陶瓷，賺了一筆錢，就去上海做生意，沒有再參加政治活動，戰後回台在高雄開鐵工廠。就是高雄大榮鐵工廠的老闆。（引自許雪姬，〈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頁 12。原文可見《天星回憶錄》，頁 99、117。）

錄之中說明是會長李偉光親自在江灣五角場體育場依名冊召集點名。[122]由各台灣人團體分別召募，而由台灣同鄉會統籌辦理向船公司單位辦登船手續。

（三）楊肇嘉「漢奸嫌疑」被逮捕事件

關於楊肇嘉這件事，葉榮鐘撰寫〈楊肇嘉先生榮哀錄〉之文章說到：肇嘉先生在上海的事業並不順利，本身又因競選上海台灣同鄉會長被反對派陷害一度罹牢獄之災。[123]但是，許玉暄在本書編後語卻說葉榮鐘：「後來在為楊肇嘉作傳時，直指這一次冤獄是出自中國共產黨人李偉光（即李應章）一夥的陷害。」[124]

楊肇嘉被拘捕時，李偉光當時由於返台探親，他 9 月 27 日還接受台灣廣播電台訪問發表講演，29 日才搭機回上海。同鄉會選舉爭議已經在 1945 年 12 月 20 日定案，而楊肇嘉之被逮捕是 1946 年 9 月 25 日，這跟爭奪領導權似乎不甚有關係。

楊肇嘉在被拘捕之前有預警，1946 年 9 月 18 日《僑聲報》刊登前一天葛敬恩、夏濤聲、周一鶚等長官公署高官向楊肇嘉發出警告，若不改變其對行政長官公署的態度，將對其不利。[125]9 月 17 日，上海市政府警察局長宣鐵吾收到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警務處電函，細數楊肇嘉罪行。宣鐵吾接電函後，乃於 9 月 21 日去函上海高等法院檢察官，拘捕楊肇嘉到案。[126] 許玉暄說：更有甚者，1946 年 9 月 25 日，楊肇嘉在上海被以「漢奸」罪名逮捕。[127]

李應章（李偉光）返台的這段期間（9 月 12 日—9 月 29 日）， 楊肇嘉在上海

---

122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90-191。
123 葉榮鐘，〈急公好義的楊肇嘉先生〉，《楊肇嘉先生榮哀錄》，頁 78。
124 許玉暄，〈編後語〉，《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7。
125《僑聲報》，1946.09.18，第 4 版。
126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106。上文作者引述〈楊肇嘉（台灣新竹〔台中〕戰犯案）〉，中國南京第二歷史檔案館藏，全宗號 176，案卷號 988，「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警務處本年 9 月 17 日滬秘字第 1038 號電」。「為准台灣行政長官公署警務處函請拘捕漢奸嫌犯楊肇嘉一案函請查照、核辦由」（9 月 24 日）。〈奉票拘漢奸嫌疑犯楊肇嘉乙名〉（9 月 25 日下午）。
127 「楊肇嘉於廿五日被上海高等法院拘留，其罪名為漢奸嫌疑。」（參見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頁 196。）

被捕（9 月 25 日被捕，11 月 1 日保釋，共計在上海提籃橋監獄渡過 37 天），楊自認為就是他 7 月份參加閩台六團體，去南京向國民政府請願，說陳儀施政有關遭忌、得罪陳儀。此外，京滬報刊媒體的披露新聞，遂更為決定住進上海提籃橋監獄的命運。[128]《楊肇嘉回憶錄》將這段期間發生的事，講得相當憤慨。[129]

李應章（李偉光）回到上海，林獻堂、葉榮鐘等「台灣光復致敬團」成員正從南京到達上海，李偉光以旅滬台灣同鄉會會長的名銜，拜訪林獻堂。再到紅錦（棉）酒家午餐。[130]用餐完畢，李偉光召集六十餘位同鄉會會員幹部，盛大舉行了一次歡迎茶會，地點就在紅棉酒家。[131]林獻堂在日記上寫著：「下午二點鐘在紅錦（棉）酒家，受同鄉會李偉公（光）、王麗明、張錫祺、張維賢、陳海、郭雨新、高湯盤、吳耀輝、楊金涵、林氏好、外六十餘名，對余開歡迎會……。」[132]

而對於李應章（李偉光）有沒有關心聲援漢奸問題？民國 35 年（1946）1 月 3 日，旅滬台灣同鄉會理事長李偉光，聯合了旅蘇台灣同鄉會理事長陳其昌[133]，以及旅京台灣同鄉會發起人代表徐東海，拍發電報發文陳情《台灣旅滬同鄉會電請陳儀敕令軍事委員會撤銷處理台民辦法》，善為婉陳，而獲得撤銷的回覆（公署收文

---

[128]「1946 年 7 月 18 日，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台灣省政治建設協會等旅滬六團體到達南京，分別向國民政府、國民參政會等請願，提出『撤廢行政長官公署條例，改設省政府於台灣，並另任賢明廉潔之士主持省政』等三項要求。7 月 30 日，請願未獲滿意答覆，在南京舉行記者會，促使政府重視台灣問題。次日請願新聞刊出，用語強烈，得罪陳儀。」（參見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頁 16。）

[129] 楊肇嘉，《楊肇嘉回憶錄》，頁 345-349。

[130] 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八）一九四六年》，頁 362。

[131] 丘念台，《嶺海微飆》（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2），頁 268。

[132] 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八）一九四六年》，頁 362。

[133] 陳其昌，（1904-1999），臺灣汐止人。少年時到廈門穎華書院，後在泉州讀書。1924 年進入國共合作創辦的上海大學社會學系兼英文系。做了瞿秋白學生，後又留學日本，1927 年返台，擔任民眾黨秘書長執委常委。1927 年 7 月 10 日，在台中聚英樓召開民眾黨成立大會。1931 年 2 月 18 日，民眾黨遭到強行解散。總督府警務首長直接將禁止令交給陳其昌接受。七七事變後，再度來到上海，擔任銀行經理。1937 年 6 月，他成為日本部隊報導部的囑托，一年後轉而在汪偽的江蘇日報報館工作。屢屢將日本軍動向情報交由光華眼科張錫鈞傳遞，直到抗戰勝利。戰後，籌組旅蘇台灣同鄉會，為旅居江蘇的台灣人服務。之後返台，1953 年，被以連續支付供給匪徒金錢之罪名判處無期徒刑，1975 年特赦政治犯，出獄終其一生。（資料來源：張旭，〈一夜鄉心兩岸同——陳其昌與張錫鈞祖孫的三代因緣〉，《遠望雜誌》，2018.02，頁 28-32。）作者張旭是黑龍江省臺聯經濟聯絡部長張錫鈞的孫女，筆者於 2015 年冬，哈爾濱之旅見過一面。

是：民國 35 年 1 月 3 日，收文第 57 號）[134]。惟對於台民中，確有劣績與助敵為虐者，請令澈查，獲有實據，予以嚴懲。1 月 15 日收到台灣省政府覆文，撤銷處理台民辦法，覆文直接送達上海市林森中路四明里 21 號（原名：霞飛路），這個地址是李應章「偉光醫院」地址。

（四）旅滬台灣同鄉會與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之分工與合作

旅滬台灣同鄉會與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之間，並非全然是對立的，也有合作與請託。李偉光開始擔任同鄉會理事長，就協助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的創立。1945 年底，楊肇嘉自認為當選而不被承認，在心灰意冷時盼望有神明來相助。前述提及元旦之前，台灣重建協會的柯台山到上海，勸助楊肇嘉組織「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籌備會在 1946 年 1 月 5 日召開，2 月 18 日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成立大會。楊肇嘉在《楊肇嘉回憶錄》之中有一段話說到：

> 而適於此時，柯台山先生由重慶到了上海，並託我為「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的籌備人。我很快的將「上海分會」成立起來，復承大家推選我為「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的理事長……。[135]

此時，李偉光擔任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籌備委員，12 月 31 日，柯台山推介重建協會滬分會籌備委員，即稱呼李偉光為台灣旅滬同鄉會理事長。1946 年 1 月 5 日參加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籌備會，邀請指導名單身份職銜是「台灣旅滬同鄉會理事長」。[136]台灣旅滬同鄉會的籌備期間，是在抗戰勝利後的次月（1945 年 9 月至 11 月）。戰後初期的上海，中共在上海僅地下組織，還不至於對於人民團體的同

[134] 何鳳嬌編，《政府接收台灣史料彙編》下冊，頁 1043-1046。
[135] 楊肇嘉，《楊肇嘉回憶錄》，頁 341。
[136]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122-123。

鄉會之操縱有何非份之想。而至於楊肇嘉說「可是『臺灣旅滬同鄉會』這一團體，名義上我雖被選為理事長，但是由於匪諜分子的滲透，不能發揮工作效力。」[137]實則，依前述證明，確實是有違會議程序。否則以楊之一方勢力，怎善罷干休。

柯台山以重建協會理事長之名義發文要求各單位協助，[138]萊美斯自由輪啟航是在 1 月 25 日，此時重建協會上海分會都還沒有正式成立大會，這幾回重建協會之遣送台胞，依發文證據其實都是柯台山之辛勞，[139]而非上海分會之力也。

又有甚者，1946 年 3 月 12 日，因為台灣重建協會總會柯台山常務理事回台，柯所建立的招待所由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接辦。豈知，3 月 13 日，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理事會却致函台灣旅滬同鄉會，函文說到，「為今後到滬困苦台胞請貴會收容由：……敝會擬即停止收容，嗣後各地來滬台胞即擬請貴會儘量收容……。」美言說是旅滬台灣同鄉會熱誠堪佩。1946 年 4 月 2 日，重建協會台胞招待所結束。[140]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在總會柯台山返台之後，即不再辦理難民收容與遣返，就推托商請台灣旅滬同鄉會併為辦理。[141]

柯台山之台灣重建協會總會返台之隔天，上海分會就將他們現有難民收容停止。然而，同鄉會陸續舉辦返鄉台胞遣送工作，直到 9 月李偉光返台探親，返回到上海之後還在進行。重建協會總會遷台是政治的現實，總會於次月在台北復業無再返回大陸這些事蹟，[142]從《館藏民國台灣檔案匯編》第 84 冊，善後救濟總署案卷

---

137 楊肇嘉，《楊肇嘉回憶錄》，頁 341。

138 何鳳嬌編，《政府接收台灣史料彙編》下冊，頁 1046-1047。

139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78-79。2 月 9 日，台灣重建協會理事會發文行政院長宋，飭令遠東船務公司撥船運送台胞返鄉。然而，上海分會在 2 月 18 日，才召開成立大會。

140〈三十五年一月立——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文稿簿〉（台建協會滬分會理事會，三月十三日致台灣旅滬同鄉會之函文）可參見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250-252。

141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278-279；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89-190。

142 《民報》，1946.04.14，第 2 版。

目錄文件也可查知明白。[143]李偉光 9 月 12 日返台為止，旅滬同鄉會已經有 7618 人遣返台灣，已於前述敘述。

1947 年 2 月 28 日發生的「二二八事件」，旅居上海的台灣人得知訊息之後群情激憤，奔走呼籲請願聲援。旅滬台灣同鄉會（李偉光、廖文奎）聯合閩台建設協會上海分會（張錫鈞、陳碧笙）、台灣省政治建設協會上海分會（張邦傑）、台灣革新協會（王麗明、廖文毅）、上海台灣同學會（江濃）、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楊肇嘉）等六團體組成「抗議台灣二二八慘案暴行委員會」。旅滬台灣各團體為二二八慘案告全國同胞書，1947 年 3 月 5 日向全國各報館轉全國同胞公鑒。台灣旅滬六團體要求，實行自治並嚴懲二二八慘案兇手。[144]

楊肇嘉參加六團體請願代表，3 月 9 日晉京（到首都南京）向各有關當局請願，[145]並由國防部安排飛機赴台北。3 月 11 日，中午專機於下午 5 點多在台北機場降落，在台北只兜留十小時，[146]之後工作無法展開，於 12 日早上搭乘原專機返回南京，13 日下午 4 點在南京召開記者會[147]，楊肇嘉報告赴台宣慰經過及台灣目前實際情況。[148]該團於 14 日返回上海。

旅滬六團體代表在從南京返回上海後，於 3 月 15 日下午 2 點在八仙橋青年會舉行記者會，由旅滬台灣同鄉會李偉光理事長報告赴台慰問的動機及此次台灣二二八事變經過，並發表聲明，指出二二八事變的肇因完全是台灣人民不滿台灣特殊之行政長官、專賣、貿易統制等制度以及台灣貪官污吏橫行，致使人民不能生活，逼成民變。代表們再度重申希望取消長官制、專賣制、貿易統制，並將陳儀撤職嚴

143 陳雲林總主編，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編，《館藏民國台灣檔案匯編》第 84 冊，頁 167-180。

144 陳鳴钟、陳興唐主編，《台灣光復和光復後五年省情》下冊（南京：南京出版社，1989），頁 586-588。原文可見 1947 年 3 月 6 日的《益世報》之報導。

145 請願代表十一人是：楊肇嘉、張邦傑、張錫鈞、林松模、陳碧笙、王麗明、林有泉、陳重光、張維賢、李天成、黃木邑等十一人。

146 李祖基編，《「二・二八」事件報刊資料彙編》（台北：海峽學術出版，2007），頁 303-308。

147 《申報》，1947.03.14，第 2 版。

148 上海《大公報》，1947.03.14。

辦，對於台變的善後，要避免使用武力，並保證不再追究參加台變之人士，勸導各業復業安定秩序。[149]

此次由旅滬台灣同鄉會發起組成的六團體請願代表，3 月 9 日去南京請願，隨之搭乘國防部專機赴台北，專機經過上海短暫休息，但是李偉光卻沒能趕上搭乘。在這段期間，3 月 13 日，由台灣旅滬同鄉會理事長李偉光、謝雪堂、林昆、江濃、許文辛、周文和等六人接受上海《文匯報》邀請下召開第 59 期「星期談座」，題目是：「台灣一頁傷心史」。副標題「焚香祭祖告道重回祖國，如夢初醒原來又是佔領」，指出戰後趕走日本換來國民政府統治，原來是被視為新佔領領土而極盡剝削，預言反抗即將發生。座談內容在 1947 年 3 月 16-18 日分三次全文刊出。[150]

（五）討論

就人民團體的申請籌備而言，通常籌備主任委員即為成立後的理事長，除非有意外，或者他不想擔任理事長。此次成立大會之前一天，籌備主任委員李偉光被拘押，雖然是由於被檢舉，經拘留一夜，隔日釋放，雖仍趕上開會並且立即接任會議主持人，但是混亂中被對手鼓吹造成原本支持者動搖，因此 11 日選出的理監事非原意屬人選。11 月 11 日在籌備處召開理事會選舉常務理事，11 月 12 日即被檢舉，這次的理事會沒有事先向社會局核備，就逕行召開是違規的。

12 日打電話給楊肇嘉的是廖溫魁（廖文奎），筆者從幾位台灣同鄉會理監事的學歷、職業背景來看，推想此檢舉人必定就是廖文奎，他是留美哲學博士，熟稔孫文學說，認為孫中山的三民主義是完全符合中庸之道，對於民權主義之民權初步

149 《申報》，1947.03.16，第 2 版。

150 1947 年 3 月 13 日在《文匯報》召開的座談會，3 月 16-18 日刊出全文〈星期座談（第 59 期）〉。續載於 1947 年（民國 36 年）3 月 16 日第 8 版、17 日第 7 版、18 日第 6 版。當天出席者：李偉光、謝雪堂（化名葉雲）、林昆（化名徐子蓉）、江濃（化名龍新）、許文辛（化名辛鶯）、周文和（化名凡平），記錄是陳尚藩。上海《文匯報》在 1947 年 3 月 16 日刊出的正版。參加座談會者簽名，除了李偉光用實名，其他 5 位都用化名。筆者於 2010 年 7 月 19 日，拜會訪談住在廈門的許文辛，當年許老 92 高齡樂觀康健。筆者於 2014 年 10 月前往廈門參加李偉光逝世 60 週年紀念會，聞聽尊敬的許文辛老先生已經於不久前登仙。

相當欽佩，因此才發覺理事會未事先核備是違規，因此向主管機關社會局檢舉而獲得註銷此次常務理事開會選舉，才協調另訂日期為 12 月 20 日。

台灣人之遣送需俟日僑日俘運送完畢，再行運送。之前研究學者對於戰後上海返台的渡輪調度，多將台灣人戰後返鄉困難重重，視為中國內部事務，以為行政院長及台灣省行政長官陳儀可以決定船舶調度輸運台胞返鄉。[151]並未注意到盟軍總部的態度。盟軍總部以優先遣返日軍日僑為戰後處置的重要原則。在盟軍總部與中國戰區美軍總部的主導下，台灣省行政長官陳儀政府，實在無力回應台灣人的返鄉期望。筆者從「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部處理日本投降文件」資料發現，1946 年 1 月，中美雙方在上海召開「第二次日俘日僑遣送聯席會」，確定所能接收船隻數量、運送率、中國及台灣各港口待遣人數、時程等細節。原則上是「在中國的台灣人遣返需視船隻是否有空位，不妨礙日人遣送計畫為原則」。[152]由此可推斷，1 月 25 日開航的自由輪，必定是日僑日俘已有相當人數的遣返，此次中美雙方商議的結果先行提供這一艘運輸輪。

順便回應許雪姬在〈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提及楊肇嘉在重建協會滬分會任內的作為：「楊任理事長後，因 3 月 12 日柯台山返台，因此重建協會總會的事務由上海分會辦理，這也是『六然居典藏史料』中有一些以『台灣重建協會』為名發給各單位的文件之原因。」[153]

這點筆者認為有再研究的必要。筆者查閱明瞭，台灣重建協會總會柯台山理事長，於 1946 年 3 月 12 日返台，將上海方面的難胞業務移轉給重建協會上海分會

---

[151] 湯熙勇，〈脫離困境：戰後初期海南島之台灣人的返台〉，《台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2 期（2005.12），頁 205。

[152]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編，《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部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下冊（南京：中國陸軍總司令部，1946），頁 283、309。

[153]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8。

處理。[154]《柯台山訪問紀錄》也有所說明。筆者查閱發文日期，總會常務理事柯台山，返台之前的文件給各單位的函文，都是柯台山親自辦理的，不是由上海分會以總會為名義瓜代，代為發文給各單位。單位層級不同是不可以越俎代庖的，這不符合「人民團體社團規則」，也是違背行政程序。幫忙處理庶務是可以，以總會之名發函是不可。起碼「總會」印信不得任意使用。3 月 12 日之前，柯台山以常務理事之名發文給各單位，許多事情都是柯台山做的，要說掠人之功，那麼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就是嫌疑。要知，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到 6 月 6 日才啟用印信本會圖記呢！[155]《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中柯台山未提此事，或許認為份內之事何足言功。

四、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備經過的耙梳

關於台灣旅滬同鄉會之籌備經過，1945 年 8 月底，施石青即以李偉光為首提出申請籌備，[156]9 月 2 日經上海市黨部批准許可籌備。李偉光擔任籌備主任委員，籌備委員有 15 人：李偉光、王繼呂、張秀光、林木土、施石青、陳思齊、廖文奎、張添梅、王鍾麟、陳炳煌[157]、黃在義、王大昭、郭星如、王麗明、姚栢如。[158]

9 月 2 日，獲得市黨部批准。之後，李偉光（李應章）在上海的台灣人社交活動，皆以台灣旅滬同鄉會籌備主任委員的頭銜參加。[159]9 月 3 日，第一次籌備會在李偉光的療養院召開會議，[160]各派共聚一起，各個籌備委員來自不同的小團體各不

---

154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頁 278-279；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89-190。

155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302-303。「為於三十五年六月六日啟用圖記報請備查由。謹呈 上海市社會局　台建滬分會理事楊ＯＯ」。

156 抗戰勝利的那天，李應章並沒有在上海，到月底才回到上海時，施石青就告訴他，已接洽市黨部要組織台灣旅滬同鄉會，要李偉光出面籌備。（參見〈李偉光（應章）自傳〉，頁 159。）

157 陳炳煌，史學家，雞籠生，在上海開新興公司，做貨幣兌換、代管不動產、汽車出租及貿易商島津。（引自許雪姬，〈1937-1947 上海台灣人〉，頁 11。）

158 手稿資料〈台灣旅滬同鄉會〉（篇名），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

159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49-150。

160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0-31。

相讓。顯然是他們排斥了楊肇嘉的參與籌備會。[161]9 月 9 日第二次籌備會，[162] 爆發肢體衝突，籌備會發生資料差點被奪事件。[163]

獲得主管機關上海市社會局、上海市黨部核准之後，[164]1945 年 9 月 14、15、16 日正式登報公告徵求會員。[165]台灣旅滬同鄉，開始徵求會員，[166]此事在民國 34 年（1945）9 月 14 日、15 日及 16 日的上海《申報》（第 2 版）皆有所報導。而籌備委員會地點，設在圓明園路鑒學大樓一樓，地址：上海市圓明園路 205 號，[167]這裡是陳志華[168]的船公司。入會登記時間則是 9 月 18 日止，即日起每日上午 10 時至 15 時。前面就是李偉光他們籌備會所刊登召募台灣同鄉的媒體廣告。

入會登記核准的有 133 人入會，[169]楊肇嘉也在 9 月 20 日入會。期間籌備處分別申請 9 月 24 日要召開成立大會，因籌備委員中有意見，而且市黨部不批准。[170]之後批准在 11 月 10 日召開成立大會。[171]這段期間上海地區的台灣人團體已紛紛

---

161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0-31。

162「9 月 9 日，為了參加在南京日本投降典禮，同鄉會（筆者註：此時尚未正式成立理事會）派出代表是李偉光、林木土、廖文奎、施石青。而楊肇嘉、周英才派陳思齊到籌備會，以粗暴手段想搶走所有文件，為郭星如、王大昭所阻止。從此，兩派鬥爭白熱化。」（參見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1。）

163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頁 160。

164〈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 0043-0044。

165《申報》在 1945 年 9 月 14.15.16 連續三天招募會員廣告，可見〈台灣旅滬同鄉開始徵求會員〉，《申報》，1945.09.15，第 2 版。

166 《申報》，1945.09.15，第 2 版。

167 上海圓明園路有外灘源之稱，洋行外商多。緊靠外灘的北京東路上一條相交界路上。有名的 20 年代歷史建築在此條街，例如：圓明園路 185 號的蘭心大樓（蘭心戲院舊址）。上海市圓明園路 205 號就是陳志華的地址。

168 陳志華經營華豐貿易公司，專營輪運。然而，他不是籌備委員之一，但還是當選為台灣旅滬同鄉會 15 名理事之一。

169 〈台灣旅滬同鄉會入會書〉，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Q130_23_1。本項資料，係人物卡片名單登記表，收集的是台灣旅滬同鄉會當年個人填報的入會書，組成一個卷宗資料，卷宗名稱：〈敵偽政治檔案案卷〉，全宗號：Q130，目錄號：23，卷號：1。2021 年 12 月 16 日，申請複印的材料證明檔案編號是 Q130_23_1。

170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

171「開始籌備工作：台灣重歸祖國在滬台胞極歡欣與興奮著中欲益旅滬台胞之意有彡（原手稿書寫， 異體字：多）数同志加入經過二個彡（多）月有登報九月廿四日，九月廿八日開成立大會，但籌備委員會各々都有意見及市黨部不批准成立大會，所以延長至十一月十日那末正式開了。」參見〈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

成立，包括楊肇嘉的台灣問題研究所，也在 10 月 10 日開所。[172]

據《申報》登載[173]，民國 34 年 10 月 23 日，陳儀到台灣履新路過上海，李偉光即以台灣旅滬同鄉會籌備會主任委員的身份參加各屆代表的歡迎。[174]同年 10 月 24 日《大剛報》第 2 版載：「23 日，中央社上海電：陳儀於 23 日午後 3 時 40 分抵達江灣機場，即赴湯司令官邸休息。」[175]上海《申報》、《大中報》、《大剛報》、《前線日報》、《中央日報》在民國 34 年（1945）10 月 24 日、25 日都有此項訊息報導，如以下訊息：

> 台灣行政長官陳儀，昨晨八時曾在湯司令官官邸，接見台灣旅滬各團體代表，有所諮詢，並對治理台灣省之施政方針交換意見。旋即偕同所屬逕赴江灣機場，前往送行者有第三方面軍湯總司令恩伯，市政府錢市長代表沈玉華，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顧祝同，國營招商局總經理徐學禹[176]，台灣同志會代表范國清，台灣旅滬同鄉會（籌備會）主任委員李偉光，台灣行政公署駐滬辦事處正副處長許元方，陸久之及各界代表等。[177]

> 當天下午他們召開座談會，參加這次座談會的有社會局葛副局長克信，謝南光少將，旅滬台灣領袖楊肇嘉，李偉光，倪振寰[178]等十餘人。……台灣旅滬

---

[172] 〈台灣問題研究所各種資料研究人員略歷〉，許雪姬主編，〈六然居典藏史料導讀〉，《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冊，頁 65-66。

[173] 《申報》，1945.10.24，第 2 版。

[174]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下卷，頁 133-135。

[175] 〈陳儀赴台履新就任行政長官在上海停留李偉光以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備主任之名在江灣機場歡迎〉，《大剛報》，1945.10.24，第 2 版。

[176] 招商局總經理徐學禹是陳儀親信，他向陳儀通風報信，指上海台灣同鄉會理事長李偉光聯合閩台建設協會等五個台灣同鄉團體組「抗議台灣二二八慘案暴行委員會」，為台人出頭，提醒陳儀注意。（參見〈陳儀與招商局總經理徐學禹來往文電〉，收入陳興唐主編，《台灣「二・二八」事件檔案史料》上冊（台北：人間出版社，1992），頁 165。）

[177] 引自許雪姬主編，《二二八事件期間上海、南京、台灣報紙資料選輯》上冊，頁 4。原文登載在上海《前線日報》，民國 34 年 10 月 25 日新聞報導。

[178] 倪振寰，李偉光的上海夫人。

同鄉會籌備會主任李偉光，懇切表示希望行政當局的積極援助。[179]

10 月 24 日當天下午 3 點，在上海市湖南路 273 號周起白住處舉行座談會，與會人士有葛克信、張競立、周英才、謝南光、李偉光、楊肇嘉等二十餘人。[180]所以，台灣的施政得失在旅滬台胞的關心之中。

中國戰區台灣美軍聯絡組顧德里陸軍上校（Cecil J. Gridley）與海軍代表葛超智（George H. Kerr）也陪同，從上海江灣機場飛往台北，隔日在台北公會堂（中山堂）舉行台灣光復典禮。[181]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委會主委李偉光亦是至機場歡送者之一。此在《中央日報》中央社，民國 34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三）第 2 版亦做相同的報導。

前面曾提及 11 月 10 日召開成立大會，根據淞滬警備司令部派來指導的彭育才的會場記錄，當天開會最重要的議程有討論會章、討論議案、選舉理監事。[182]在討論會章修改 2 個部分，都是楊肇嘉一人發言大家同意而通過。[183]此時籌備主任李偉光未在會場，仍然依照既定時間宣布開會，因為上級指導已到場，會員也到了相當人數。以下是彭育才的筆記手稿，今抄錄大會紀錄如下：

十一月十日成立大會。（開會秩序別紙）（會章別紙）

來賓致辭以后討論會章有改過二卖，發言人楊肇嘉先生，大家同意修正，選

[179] 引自許雪姬主編，《二二八事件期間上海、南京、台灣報紙資料選輯》上冊，頁 5。原文登載在《大中報》，民國 34 年 10 月 25 日新聞報導，記者何默特搞。

[180] 溫秋芬，〈台灣人旅京滬團體 228 救援紀實〉，《台灣史料研究》43 期（2014.06），頁 131。前文引自〈陳儀在湯恩伯官邸接見旅滬台胞，李偉光以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備主任委員之名發表建議〉，《前線日報》，1945.10.25，以及上海，《大剛報》，1945.10.24，第 2 版。

[181] 杜正宇，〈西方資料所見的二二八事件：以美國檔案為中心〉，收於許雪姬主編，《七十年後的回顧：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論文集》，頁 61。

[182]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

[183]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3。

舉理監事時選十五人理事，監事五人，第一回指名式來給大家同意的方法，開成立會后在紅棉酒家宴會，參加者二百彡（多）名。

十一月十日被選者

理事楊肇嘉、李偉光、林木土、周錫堯[184]、李崑（昆）玉、林伯灶[185]、林憲[186]、張添梅、廖文奎、施石青、王鐘（鍾）麟、王麗明、楊文諒、陳得勝、陳志華。

監事　顏春安[187]、林履信[188]、何讚（纘）培、李諶（淇）、王禮樂[189]。[190]

按彭育才的筆記手稿：11 月 11 日，逕行召開理事會，地點在籌備處，選舉出常務理事及理事長，抄錄如下。

十一月十一日在籌備處選舉常務理事及理事長

常務理事

楊肇嘉 10

李偉光 13

林木土 14

周錫堯 8

李崑玉 7（因施石青一同七票但是選舉法，老的願意退，所以李崑玉入選）

理事長　楊肇嘉

---

184 周錫堯，原台灣同鄉會，即台灣公會。住址：上海市士慶路東陸里 14 號。（參見〈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籌備委員略歷表〉，收於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頁 121。）

185 林伯灶，原台灣同鄉會，即台灣公會。住址：上海市江彎路 540 號。（參見〈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籌備委員略歷表〉，收於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頁 121。）

186 林憲，台灣青年復興同志會主席，住址，上海市峨眉路興業里 7 號。（參見〈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籌備委員略歷表〉，收於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頁 121。）

187 顏春安，台南市高砂町人，國立交通大學教授，上海住址：台司德朗路 190 弄 11 號。顏春安參加楊肇嘉所創立的台灣問題研究所。

188 林履信，台灣台北人，住址：上海格羅希路 161 號。林本源製糖會社社員，1922 年股東 10 股。

189 王禮樂，住址：上海市靜安寺路靜安別墅 64 號。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候補監事。

190 抄錄（彭育才）手稿報告，11 月 10 日台灣旅滬同鄉會成立經過及理監事選舉。（資料來自〈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手稿 2 頁）。）

同時理事長分配職務

總務部　楊肇嘉——陳得勝、王鍾麟

組織部　周錫堯——林　憲、張添梅

調查部　林木土——王麗明、施石青

宣導部　李偉光——廖文奎、陳志華

福利部　李崑玉——楊文諒、林伯灶。[191]

前面說過淞滬警備司令部的指導員彭育才，呈報他參與該次大會的評價，關於開會秩序及開會規則規範有三點觀感：1、台胞應積極推行國語；2、台胞多不諳開會程序，應推行民權初步；3、台胞情緒熱烈，勇於自由發言……。[192]

就第 2 點而言，已足以點出這次開會是沒有依據社團開會規範程序，並不是能言善道就能開好一場社團會議，而民權初步就是規範開會的程序步驟。

果然，11 月 12 日，廖溫魁（廖文奎）打電話告訴楊肇嘉，選舉無效，因為沒有事先經過社會局核備，[193]就舉行理事會選舉常務理事，社會局不予承認，應予以重新選舉。既然是不合規則，那麼籌備處依法提出申請召開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日期經協調決定在 12 月 20 日，地點擇定在紅棉酒家，並請派員指導，重要史料可見《台灣月刊》的訊息：

1945 年 12 月 20 日，于下午三時，乃假紅棉酒家，開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屆時理監事二十名中出席十五名外，有市黨部組訓處米如璋先生及社會局潘志豪先生蒞會指導。先由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李偉光，報告一個月來會務之經過，次由理事記名投票，選出林木土、李偉光、廖文奎、王鍾麟、王麗

[191] 抄錄（彭育才）手稿報告，11 月 11 日台灣旅滬同鄉會在籌備處召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選舉。（資料來自〈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4。（手稿 1 頁）。）

[192]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頁 94。

[193] 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楊肇嘉年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頁 294。

明等五名為常務理事。旋開常務理事會，決定互相輪流為理事長，而暫以李偉光為對外代表並主持總務，王鍾麟擔任組織，林木土擔任福利，廖文奎擔任宣訓，王麗明擔任調查等部，外擬聘請各理事參加一部協力推行會務。[194]（見圖 4）

收入於《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的〈楊肇嘉年表〉記錄著：「12 月 20 日，旅滬台灣同鄉會再次選舉幹部。李偉光一派全部當選。」[195]此訊息於 12 月 22 日，上海《申報》〈本市簡訊〉登載說到：「台灣旅滬同鄉會，舉行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選舉，由李偉光等五名當選為常務理事。」（見圖 3）以《台灣月刊》元旦號登載的〈台灣旅滬同鄉會理監事會第一次聯席會議記錄〉（見圖 4）之訊息，《申報》的〈本市簡訊〉及《台灣月刊》就將籌備會的最終結果揭露發表出來。而「台灣旅滬同鄉會」的籌備經過則可參見筆者所整理的附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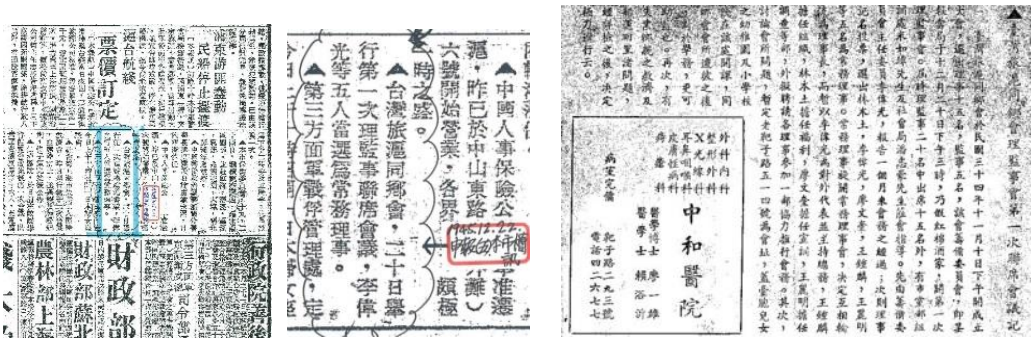

圖 3：左圖是 12 月 22 日，上海《申報》刊出〈本市簡訊〉，李偉光等五人當選為常務理事。

圖 4：右圖是《台灣月刊》第一卷第一期元旦號，上海：台灣革新協會發行，1946 年元旦創刊。登載〈台灣旅滬同鄉會理監事第一次聯席會議記錄〉。

194 〈台灣旅滬同鄉會理監事會第一次聯席會議記〉，《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1），頁 34（封底）。另上海《申報》，1945.12.22，第 5 版，〈本市簡訊〉：「台灣旅滬同鄉會，二十日舉行第一次理監事聯誼會議，李偉光等五人當選為常務理事。」《申報》報導，12 月 20 日，理監事聯席會選舉常務理事，由常務理事互選當選為理事長。之後，《台灣月刊》元旦號登載〈台灣旅滬同鄉會理監事會第一次聯席會議記錄〉。

195 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頁 29。

五、結語

綜上所述，戰後旅滬台灣同鄉會的籌備與經營確實是由李偉光（李應章）所主導。首先，依法登記獲得主管機關核准，擔任籌備主任委員。接著，依法舉辦兩次籌備會，再登報招募會員（見《申報》9 月 14、15、16 三天的報導）。獲得核准在 11 月 10 日舉行會員大會，選出 15 名理事 5 名監事。然而，隔天 11 日在尚未獲得核備就逕行舉行理事會選舉常務理事，此次選舉無效，因為沒有事先經過社會局核備，主管機關不予承認，必須再協調日期召開理事會。終於核准在 12 月 20 日，社會局及市黨部派員蒞臨指導，舉行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經過理事記名投票，選出林木土、李偉光、廖文奎、王鍾麟、王麗明五位常務理事，旋即舉行常務理事會推舉理事長，李偉光就擔任理事長並主持總務。之後，李偉光理事長即從事同鄉會各項活動。筆者爬梳整理出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備經營過程，釐清了真相，該是還給李偉光理事長公道了。

許玉暄在《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編後語」的說法是有待商榷的。該書載錄 1920 年代台灣糖業發展的史料，提供有興趣研究糖業史的學者研究。該書揭示資本家觀點，出版人的企圖心，值得肯定。然而，編後語出現的論點，本文也舉例求證其非。儘管如此，該書是一本值得參考的歷史書籍，許玉暄的言論不能代表該書的觀點，畢竟只是監修，加筆撰寫編後語而已。

隨著時局的演變，關係人物分別走向何種命運？楊肇嘉返台擔任台灣省政府政務委員兼民政局長。李偉光、林木土、王麗明、王鍾麟、廖文奎等五名常務理事的出路如何？值得後續進行研究。從多元的歷史觀點來看，這是歷史宿命。

1946 年元旦前後，在上海的旅滬台胞團體之中，除旅滬台灣同鄉會之外，還有台灣革命同盟會東南分會、新台灣同志會、上海台灣青年復興同志會、台灣青年

誠志會、台灣革新協會、台灣婦女協會等，[196]加上台灣重建協會上海分會、閩台建設協進會上海分會，究竟那個結社是革命，那個是反動，真難以明顯。有人是跨會參加，隨著在滬台胞逐漸返台，許多台胞社團在人員不足下逐漸終止活動。

1949 年以前，上海的民間社會團體在全中國範圍內是發展得最成熟的。共產黨接管上海後，首先摧毀獨立的教會與宗教團體，又逐步解散各種民間團體，剝奪了自由結社的權利。在 1949 年以前，上海不僅存在各種行會、同鄉會、慈善會等傳統社團，也有許多知識份子的專業團體或聯誼組織。在中共建政初期，就開始逐步取消這些社團。[197]台灣旅滬同鄉會也就在這種狀況下，同鄉會組織形同瓦解，取而代之的，就是台盟華東總支部[198]，也就是現今上海台盟的前身。而 1949 年 7 月當初台盟華東總支部成立時，李偉光（李應章）是以「台灣旅滬同鄉會」為班底成立的，最後的一次活動就是上海 1950 年的抗美援朝捐獻大會。之後，就沒有這種「封建式」的名稱了。在共產黨體制下，「台灣旅滬同鄉會」就此終止了。

196 螺陽生，〈革民呢？反動呢？——（對話劇）〉，《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01），頁 28。
197 魏承思，《中國知識份子的浮沈》（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4），頁 57-58。
198 台盟，台灣民主自治同盟的簡稱。

附表一：「台灣旅滬同鄉會」之籌備經過〈行事紀要表〉：

日期	行事記載	資料來源
1945 年 8 月底	施石青以李偉光為首，向上海市政府社會局提出申請籌備台灣旅滬同鄉會。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0。
9 月 2 日	9 月 2 日上海市黨部批准許可籌備。 籌備委員 15 人：李偉光、王繼呂、張秀光、林木土、施石青、陳思齊、廖文奎、張添梅、王鍾麟、陳炳煌、黃在義、王大昭、郭星如、王麗明、姚栢如。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
9 月 2 日	經上海市黨部批准，開始進行籌備工作。	許雪姬，〈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頁 101。
9 月 3 日	在李偉光（李應章）的療養院召開第一次籌備會。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0。
9 月 9 日	第二次籌備會。（這天為日本受降日）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1。
9 月 14、15、16 日	台灣旅滬同鄉會籌備委員會，在上海《申報》（第 2 版）連續 3 天，刊登召募會員。籌備委員會的地點，設在上海市圓明園路 205 號。	《申報》1945 年 9 月 14 日，第 2 版，第 25667 號。9 月 15 日，第 2 版，第 25668 號。9 月 16 日，第 2 版，第 25669 號。連續三天招募會員廣告。
10 月 23 日	陳儀赴台履新經過上海，李偉光以台灣旅滬同鄉會籌備主任委員的名義接機歡迎。	《申報》，民國 34 年 10 月 24 日（第 2 版）。【中央社上海二十三日電】。
10 月 24 日	10 月 24 日早晨 8 時，陳儀在湯司令官官邸，接見李偉光及各界代表等有所諮詢，並對治理台灣省之施政方針交換意見。旋即偕同所屬逕赴江灣機場，李偉光等機場送行。下午他們召開座談會。	上海，《大剛報》1945 年 10 月 24 日第 2 版。《申報》，1945 年 10 月 24 日。
	市黨部批准在 11 月 10 日召開成立大會。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

		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頁 31。
11 月 10 日	1、台灣旅滬同鄉會成立大會。大會之前一日，李偉光遭到警備拘留至隔日下午，釋放後趕到會場大會還沒結束，只剩選舉前半小時。 2、選出理事 15 名，當選者分別為：楊肇嘉、李偉光、林木土、周錫堯、李昆玉、林伯灶、林憲、張添梅、廖文奎、施石青、王鍾麟、王麗明、楊文諒、陳得勝、陳志華。接著選監事 5 人，分別是顏春安、林履信、何纘培、李淇、王禮樂。	1、李玲虹、龔晉珠主編，〈李偉光（應章）自傳〉，《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北京：台海出版社，2006），頁 160。 2、〈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
11 月 11 日	在籌備處逕行召開理事會，選舉常務理事及理事長。常務理事投票的結果：楊肇嘉（10 票）、李偉光（13 票）、林木土（14 票）、周錫堯（8 票）、李昆玉（7 票），五人再選理事長時，楊肇嘉當選。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4。
11 月 12 日	廖溫魁（廖文奎）打電話告訴楊肇嘉，選舉無效。因為沒有事先經過社會局核備，逕行舉行理事會選舉常務理事，不予承認。 「廖溫魁來電：未先向社會局備案，昨日理事選舉無效。」	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楊肇嘉年表〉，《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頁 294。
	籌備委員會呈報當局，選定 12 月 20 日，舉行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	〈台灣旅滬同鄉會理監事會第一次聯席會議記錄〉，《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01）
12 月 20 日	下午三時，在紅棉酒家，召開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20 位理監事出席 15 位，選舉常務理事。市黨部組訓處米如璋先生及社會局潘志豪先生蒞會指導。先由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李偉光，報告一個月來會務之經過，次由理事記名投票，選出林木土、李偉光、廖文奎、王鍾麟、王麗明等五名為常務理事。常務理事旋開常務理事會，決定互相輪流為理事長，而暫以李偉光為對外代表並主持總務，王鍾麟擔任組織，林木土擔任福利，廖文奎擔任宣訓，王麗明擔任調查等部，外擬聘請各	《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01）

	理事參加協力推行會務。	
12 月 22 日	《申報》刊出〈本市簡訊〉：台灣旅滬同鄉會，二十日舉行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李偉光等五人當選為常務理事。李偉光正式擔任了理事長，在活動上又名會長。	《申報》1945.12.22，第 5 版。
1946 年（民國 35 年）元旦	台灣革新協會出版，王鍾麟編輯《台灣月刊》新年號，登載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將選舉理事長之過程清楚記錄。	《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01）

資料來源：筆者編輯整理製表。

引用書目

檔案

〈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3-0044。資料取得日期：2021 年 11 月 25 日。

〈台灣聯誼社〉，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57_1，SC0045。資料取得日期：2021 年 11 月 25 日。

〈台灣同鄉會入會書〉，《敵偽政治檔案案卷》，上海檔案館館藏，檔案編號 Q130_23_1。資料取得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編纂委員會編，〈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總報告〉，收於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匯編》第 5 輯第 3 編（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1），頁 415。

專書

上海市台灣同胞聯誼會編，《滬上台灣人》I（上海：上海市台灣同胞聯誼會，2005）。

王良行，《芳苑鄉志．人物志》（彰化縣：彰化縣芳苑鄉公所，1997）。

王詩琅譯，《台灣社會運動史——文化運動》（台北縣：稻鄉出版社，1988）。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福建文史資料》第 18 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7）。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福建文史資料》第 28 輯（福州：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1992）。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編，《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部處理日本投降文件彙編》下冊（南京：中國陸軍總司令部，1946）。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匯編》第 5 輯第 3 編（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1）。

丘念台，《嶺海微飆》（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2）。

台灣新民報社調查部編，《台灣人士鑑》（台北：台灣新民報社，1934）。

台灣民主自治同盟上海市委員會、政協上海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上海文史資料選輯——上海台盟專輯》2010 年第 3 期，總第 136 輯（上海：上海文史資料選輯編輯部出版，2010）。

何鳳嬌編，《政府接收台灣史料彙編》下冊（新店：國史館，1990）。

林進發，《台灣官紳年鑑》（台北：民眾公論社，1934）。

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七）一九四五年》（台北：中研院台史所、近史所，2010）。

林獻堂著、許雪姬主編，《灌園先生日記（十八）一九四六年》（台北：中研院台史所、近史所，2010）。

李君晰編，《楊肇嘉先生的追思錄》（台北：楊湘玲等發行，1982）。
李根培，《世間何處是桃源——李應章（李偉光）研究》上下卷（彰化：彰化縣政府文化局，2019）。
李玲虹、龔晉珠主編，《台灣農民運動先驅者——李偉光》上卷（北京：台海出版社，2006）。
李玲虹，《李玲虹——一個台灣婦女的人生歷程》（北京：台海出版社，2009）。
李祖基編，《「二・二八」事件報刊資料彙編》（台北：海峽學術出版，2007）。
許丙手稿、許伯埏補述、李柏亨翻譯、 許玉暄監修，《實業家的二林：林本源製糖關係事件》（台北：蒼璧出版有限公司，2021）。
許雪姬，《許丙、許伯埏回想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
許雪姬訪問、曾金蘭紀錄，《柯台山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
許雪姬總策畫，《台灣歷史辭典》四版（台北：行政院文建會，2006）。
許雪姬主編，《二二八事件期間上海、南京、台灣報紙資料選輯》上下冊（台北：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2016）。
許雪姬主編，《台灣重建協會與二二八事件文書》上、中、下三冊（台北：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2017）。
高玉樹，《高玉樹回憶錄》（台北：前衛出版社，2007）。
陳芳明，《謝雪紅評傳》（台北：麥田出版社，2009）。
陳雲林總主編，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海峽兩岸出版交流中心編，《館藏民國台灣檔案匯编》（北京：九州出版社發行，2007）。
陳鳴鐘、陳興唐主編，《台灣光復和光復後五年省情》下冊（南京：南京出版社，1989）。
陳興唐主編，《台灣「二二八」事件檔案史料》上冊（台北：人間出版社，1992）。
張秀哲，《勿忘台灣落花夢》（台北：東方出版社，1947）。
張炎憲、陳傳興主編，《清水六然居楊肇嘉留真集》（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3）。
張炎憲、胡慧玲、曾邱美採訪記錄，《台灣獨立運動的先聲：台灣共和國》（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0）。
張漢裕主編，《蔡培火全集》（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0）。
黃溪海，《我生之旅：黃溪海七十自述》（台北：永業出版社，2001）。
郭杰、白安娜原著，李隨安、陳進盛譯，《台灣共產主義運動與共產國際（1924-1932）研究・檔案》（台北：中研院台史所出版，2010）。
葉榮鐘編，《楊肇嘉先生榮哀錄》（台中：楊基煒等發行，1976）。
葉榮鐘，《台灣人物群像》（台中：晨星出版社，2000）。
楊肇嘉，《楊肇嘉回憶錄》（台北市：三民書局，四版，2004）。
蔡子民，《台灣史誌》（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4）。
顏貝瑜，《在本土認同與普世認同之間選擇：從廖文奎到廖光生的中國觀》（台北：國立台大政治系中國中心，2012）。

蕭碧珍主編,《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細目 7》(南投:國史館台灣文獻館,2017)。
謝東漢、吳餘德,《徘徊在兩個祖國》下冊(台北:謝東漢發行,2016)。
賴婉蓉,《謝春木及其作品研究》(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4)。
賴彰能編纂,《嘉義市志》(嘉義:嘉義市政府,2004)。
魏承思,《中國知識份子的浮沈》(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4)。

專書論文

許雪姬,〈戰後京滬、平津、東北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對台聲援〉,收於許雪姬主編,《七十年後的回顧: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論文集》(台北:中研院台史所、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2017),頁 91-141。
杜正宇,〈西方資料所見的二二八事件:以美國檔案為中心〉,收於許雪姬主編,《七十年後的回顧: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論文集》(台北:中研院台史所、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2017),頁 55-89。
張麗俊,〈台灣旅滬同鄉會〉,《上海文史资料选辑——上海台盟专辑》(2010 年第 3 期,總第 136 輯),台灣民主自治同盟上海市委員會、政協上海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上海:上海文史資料編輯部,2010 年 12 月),頁 4-8。

期刊論文

何義麟,〈被遺忘的半山——謝南光(上)〉,《台灣史料研究》3 期(1994.02),頁 152-170。
何義麟,〈被遺忘的半山——謝南光(下)〉,《台灣史料研究》4 期(1994.10),頁 119-135。
許雪姬,〈1937-1947 年在上海的台灣人〉,《台灣學研究》第 13 期(2012.06),頁 1-32。
許雪姬,〈戰後上海的台灣人團體及楊肇嘉的角色:兼論其所涉入的「戰犯」案(1943-1947)〉,《興大歷史學報》第 30 期(2016.06),頁 81-116。
陳平景,〈台灣農民運動的先驅者二林事件領導人——李應章(偉光)先生年譜初稿〉,《台灣與世界》第 11 期(1984.05),頁 26-31。
吳叡人,〈祖國的辯證:廖文奎(1905-1952)台灣民族主義思想初探〉,《思與言》第 37 卷第 3 期(1999.9),頁 47-100。
溫秋芬,〈台灣人旅京滬團體 228 救援紀實〉,《台灣史料研究》43 期(2014.06),頁 130-158 。
蔡子民,〈李偉光自述——一個台灣知識份子的革命道路(下)〉,《台聲月刊》28 期(1986.11),頁 43-46。
張旭,〈一夜鄉心兩岸同——陳其昌與張錫鈞祖孫的三代因緣〉,《遠望雜誌》(2018.02),頁 28-32。
湯熙勇,〈脫離困境:戰後初期海南島之台灣人的返台〉,《台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2 期(2005.12),頁 167-208。

研討會論文

李理，〈中國共產黨的外圍組織「上海台灣反帝同盟」〉，收於《紀念二林蔗農事件 91 週年紀念暨追尋兩岸共同歷史記憶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交通大學台灣研究中心，2016），頁 49-58。

許雪姬，〈戰後北平、上海等地台灣人團體的成立及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聲援行動〉（台北：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研討會，2017.02.24-25），頁 1-26。

報紙雜誌

方希成，〈李應章與神州醫院〉，《廈門日報》，1985.09.08。

〈旅滬台胞動態——李偉光氏昨返台向本社報告〉，《人民導報》，1946.09.13，第 2 版。

〈陳儀在湯恩伯官邸接見旅滬台胞，李偉光以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備主任委員之名發表建議〉，《前線日報》，1945.10.25。

〈陳儀赴台履新就任行政長官在上海停留李偉光以旅滬台灣同鄉會籌備主任之名在江灣機場歡迎〉，《大剛報》，1945.10.24，第 2 版。

《台灣民報》第三卷第 14 號（大正 14 年（1925）5 月 11 日），頁 5。

《民報》，1946.04.14，第 2 版。

〈台灣旅滬同鄉會開始徵求會員〉，《申報》，1945.09.15，第 2 版。

《申報》1945.10.24，第 2 版。

〈本市簡訊〉，《申報》，1945.12.22，第 5 版。

《申報》，1947.03.14.，第 2 版。

《申報》，1947.03.16，第 2 版。

《大公報》，1947.03.14。

《申報》，1945.09.15，第 2 版。

《僑聲報》，1946.09.18，第 4 版。

〈台灣旅滬同鄉會理監事會第一次聯席會議記〉，《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01），頁 34（封底）。

螺陽生，〈革民呢？反動呢？——（對話劇）〉，《台灣月刊》1 卷 1 期（1946.01），頁 28。

電子媒體

張炎憲，〈楊肇嘉與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參見 https://sites.google.com/site/yanxian1947/lun-wen/yangzhaojiayutaiwanzhengzhishehuiyundong，2022.08.31 瀏覽。